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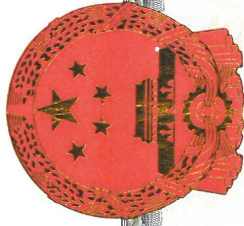
(报批版)

项目名称: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8000 吨纸塑
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一年一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FNN2E2U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名称
河南晨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梅荣
经营范围
环评及环评验收，环境监测，应急预案编制，环保工程、绿化工程施工，房产评估，评估环保设备安装，废物处理，环境技术咨询，环境工程咨询服务，环境治理咨询服务，环境工程总承包，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污染废物处理（不含危险化学品），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咨询报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0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广州路中段和谐家园西门1号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53513235051302661

姓名:

Full Name

王晓辉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62年12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05月15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5年10月28日

Issued on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当前位置: 首页 >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请选择

请选择

请选择

查询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编制人员数量	环评工程师数量	当前状态	信用记录
1	河南晨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1411328MA9FNN2E2U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广州路中段和谐家园西门1号	0	1	正常公开	详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晨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FNN2E2U）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8000吨纸塑制品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王晓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5351323505130266，信用编号 BH035855），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王晓辉（信用编号 BH035855）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打印编号: 161069432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62hjj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8000吨纸塑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6—053塑料制品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T4JC9K		
法定代表人（签章）	逯双印		
主要负责人（签字）	逯强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逯强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晨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FNN2E2U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晓辉	05351323505130266	BH035855	王晓辉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晓辉	项目基本情况、评价适用标准、环境质量状况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035855	王晓辉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8000 吨纸塑
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1	细化项目吸塑产品加工工艺	已细化详见 P26
2	核实项目油墨废气产生源强及处理措施，关注废料破碎废气收集处理措施；	已核实详见 P36-P26
3	完善报告表中的细节问题。	已完善详见 P6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8000 吨纸塑制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逯双印		联系人	逯强	
通讯地址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南与唐飞路西交叉口				
联系电话	15514173666	传真	/	邮政编码	473400
建设地点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南与唐飞路西交叉口				
立项审批部门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20-411328-22-03-027568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30667		建筑面积(平方米)	30000	
总投资(万元)	13000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22.5	环保投资 占总投资比例 (%)	0.17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12 月		

项目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社会对纸塑制品的需求量日益剧增，纸塑制品有着广阔的市场。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13000 万元，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建设年产 8000 吨纸塑制品项目，项目新建厂房进行生产，占地面积 46 亩，建筑面积 30000m²。外购原材料，经过拉片、成型、彩印等工序生产纸塑制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本项目属于“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的“53塑料制品业292”和“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中的“38纸制品制造”，本项目原料不是以再生塑料生产，不涉及电镀工艺，年使用溶剂型涂料10吨以下，涉及印刷，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委托书见附件1），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现场调查，查阅有关资料，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编制完成了《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8000吨纸塑制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政策相符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纸塑制品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0年1月1日实施）中的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项目已在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编号：2020-411328-22-03-027568，详见附件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三、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状况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项目北侧为伏牛路、东侧为绿化林地、南侧为企业、西侧为绿化林地。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 176m 的常庄、东南侧 54m 的上王岗、西南侧 682m 的下王岗，本项目具体位置图见附图一，周边环境示意图见图二。

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位于厂区西南，1 层，建筑面积 6210m ² ，为生产厂房。	新建
	备料区	位于生产厂房北侧，1 层，建筑面积 1656m ² ，为备料房。	
辅助工程	综合楼	位于厂区北侧，4 层，含有办公区，住宿区，食堂，建筑面积 300m ² ，主要为办公。	
	展示中心	位于综合楼东侧，1 层，建筑面积 2880m ² ，主要用于展示。	
	模具研发制作中心	位于展示中心南侧，1 层，建筑面积 2056.6m ² ，用于模具的研发和制作。	
储运工程	主原料库	位于厂区西北，4 层，建筑面积 3360m ² 。	
	辅料库	位于模具研发制作中心西侧，4 层，建筑面积 3936m ² 。	
	成品仓库	位于辅料库南，3 个厂房，各 3 层，1#仓库建筑面积 5400m ² ，2#仓库建筑面积 5400m ² ，3#仓库建筑面积 3880m ² 。	

		筑面积 5400m ² ，3#仓库建筑面积 3880m ² 。	
	物流中心	位于模具研发制作中心南侧，4 层，建筑面积为 2880m ² 。	
公用工程	给水	唐河县市政管网	新建
	排水	①生活污水排入隔油池和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②厂区采取雨污分流，雨水沿产业集聚区雨水管道排入南侧三夹河。	
	供电	唐河县市政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 20m ³ 隔油池和 100m ³ 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新建
	废气	①厨房油烟设置静电油烟净化器； ②吸塑工艺，加热挤出、成型废气设置有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15 米高排； ③注塑工艺，加热成型废气设置有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15 米高排； ④曲面印刷；印刷废气设置有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15 米高排。	新建
	噪声	设备位于厂房内，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新建
	固体废物	①废活性炭、废含汞灯管，废油墨桶、废显影液桶、废润版液桶、废油墨抹布、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由容器暂时存贮于厂内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收集到 30m ³ 危废暂存间，定期由资质单位处置； ②废 PS 版由厂家回收； ③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④废包装物、废边角料收集到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新建

3、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见下表。

表 2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工艺	年产量（吨）	备注
1	纸塑	吸塑	3000	餐盒、餐具
2		注塑	5000	纸杯、纸塑
3	彩印	曲面印刷	8000	/

4、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	----	------	-------	----

1	注塑机	华美达 368	9	/
2	吸塑机	片材机 120	5	/
3	成型机	伊立液压	8	/
4	彩印机	广水轻工 UV 曲面	12	/
5	包装机	自动包装	12	/

5、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耗情况见下表。

表 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规格型号	年使用量	备注
1	聚丙烯塑料	T03	5000 吨	外购，非再生塑料，颗粒状，粒径 3.5-5mm
2		MT75	3000 吨	
3		PH05	100 吨	
4	环保洗车水	普仕	0.4t/a	外购
5	UV 油墨	/	5t/a	外购
6	PS 版	/	0.5 万张/年	外购
7	显影液	/	0.2t/a	外购
8	润版液	/	0.24t/a	外购
9	水	6228	m ³ /a	唐河县市政管网
10	电	20	万 kW · h/a	唐河县市政电网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聚丙烯塑料：简称PP，是英文Polypropylene的缩写。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因此也叫聚丙烯，其特点无毒、无味，密度小，强度、刚度、硬度耐热性优于底压聚丙烯，可在 100℃左右熔融使用。常见的酸、碱有机溶剂对它几乎不起作用，可用于食具。

洗车水：洗车水主要成分是有有机溶剂 35~55%、有机羧酸 10~25%、乙醇 30~40%、少量乳化剂。能方便、有效地去除墨辊及CTP版上的油墨，俗称“印刷油墨清洗剂”，是传统汽油、煤油的替代品，适合所有的油墨，闪点高于 100℃，不需要作危险标识，

安全可靠。洗版时采用纱布蘸取洗车水擦拭无需兑水。不含苯系物及重金属

UV油墨：UV油墨是指在紫外线照射下，利用不同波长和能量的紫外光使油墨连接料中的树脂、单体（活性稀释剂）、功能性助剂，聚合成聚合物，使油墨成膜和干燥的油墨。UV油墨是一种不用溶剂，干燥速度快，光泽好，色彩鲜艳，耐水、耐溶剂、耐磨性好的油墨，可挥发性组分低于 1%。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50 人，实行 24 小时 3 班制，年工作时间 300 天，在厂内食宿。

7、公用工程

（1）给水：项目营运期主要为生活用水，循环冷却用水，和清洗废水，由唐河县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2）排水：生活污水依托厂区 20m³ 隔油池和 100m³ 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后排入唐河；采取雨污分流，雨水沿产业集聚区雨水管道排入南侧三夹河。

（3）供电：由唐河县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属于新建。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还未开工建设，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和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唐河县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地处南阳盆地东部、桐柏山西部，地处北纬 $32^{\circ}21'-32^{\circ}55'$ ，东经 $112^{\circ}28'-112^{\circ}16'$ ，县境东西长 74.3km，南北宽 63km，总面积 2512km²。唐河县城距南阳市 54km。宁西铁路横穿唐河县城南部，信南高速跨越县城北部，国道 312，省道 S240、S239、S335 四条干线在县内穿叉交汇而过。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二。

2、地形、地貌、地质

唐河县地处“南（阳）襄（阳）凹陷”与桐柏山的过渡地带。全县由桐柏山脉向西延伸的低山丘陵和南阳盆地东部的湖积平原、冲积河谷带状平原及洪积坡积缓原所组成。其中，湖积平原和冲积河谷带状平原面积 1312.4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52.2%；洪积坡积缓倾斜平原面积 816.3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32.5%；低山丘陵面积 383.7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15.3%。全县地势东高西低、东北高西南低。最高点是马振抚乡的老熊庵，海拔 660m；最低点是苍台镇于湾行政村的西刘庄，海拔 72.8m。唐河县在古地理大地构造单元上，位于秦岭褶皱带，属淮阳地盾和南襄凹陷的一部分。在震旦亚纪以前，全县地层为海相碳酸盐沉积，经过加里造山运动，随华北地台的上升而隆起。后经印支—燕山和喜马拉雅山等多次运动，南部为燕山期的岩浆侵入体，北部是白垩系第三纪沉积岩和第四纪河湖相的新老沉积物。中生代后期沉降之后再次抬升，伴随岩浆的侵入和喷发，最后形成县境中部略偏东南的南北走向的唐河下王岗通讯公司（已闲置）景庄村前白果屯后白果屯常李庄村项目位置常庄 N 没良心沟星江路文峰路低凸区，东南部为泌阳凹陷的边界老山区，东北为泌阳凹陷的西缘斜坡区，西部为南阳凹陷的一部分。

本项目区域主要为平原地形。厂内地势东高西低。场地内无活动断层及地震断层通过，并未发现其他不良地质现象，工程地质条件良好，有利于本工程建设。

3、气象、气候

唐河县地处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型大陆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年日照总时数平均为 2187.8 小时，年平均太阳总辐射量 116.56 千卡/平方厘米。年平均气温 15.2℃，历年月平均气温最低 1.4℃，最高 28.0℃。历年绝对最高气温 41.1℃，历年绝对最低气温-14.6℃。全年无霜期 233 天，年平均降水量 910.11mm，年最大降水量 1455.6mm，4—9 月降水 689.2mm，占全年的 75.7%。年平均无霜期 229 天；年平均风速 2.9m/s，主导风向为东北风—东北偏北—北。风向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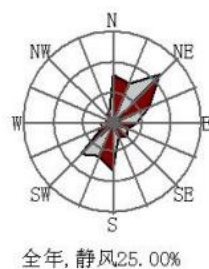


图 1 唐河县全年风频玫瑰图

4、水文

(1) 地表水

唐河县全县河流属长江流唐白河水系。县域内主要河流除唐河外，还有泌阳河、三夹河、桐河、毗河、清水河、廖阳河、绵羊河、润河等呈扇形分布。唐河：发源于方城县七峰山。其源头的潘河、赵河在社旗县交汇南流，称为唐河。自县北部的源潭镇白庙冯行政村入境，流经源潭、城郊、城关、上屯、黑龙镇、郭滩、苍台等 8 个乡镇，于县西南部的苍台乡于湾行政村出境；至梅湾入湖北境内后，汇白河，入汉水。全长 230.24km，总流域面积 8685km²。唐河县内河段长 103.2km，流域面积 2512.4km²。6-9 月为丰水期，11 月-次年 3 月为枯水期。根据唐河水文站记载，年平均流量 40.4m³/s，汛期年平均流量 88.3m³/s，枯水期年平均流量 10.6m³/s，年最大流量 13100m³/s，年最小流量 1.3m³/s。

(2) 地下水

唐河县浅层地下水储量为 5781 万 m³，地下水位一般深为 8-15m，单井涌水量为

30-80t/h。丘陵龙岗地带地下水埋深较深，一般在 30m 左右，北部山区地下水较缺。少量的基岩裂隙水也多以下降泉的形式出露，因河床切割较深，地表水与地下水基本闭合流域，一般由河川排泄。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属平原区，地下水主要为浅层地下水，地下水走向为自东北向西南，埋深 8-15m，区域浅层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

5、土壤和植被

唐河县境内土壤有潮土、老土、砂礓黑土、麻岗土等。唐河县土壤属北亚热带黄棕壤地带，境内黄棕壤土类面积最大，占全土地面积 68.1%，其次是砂礓黑土、潮土、水稻土等 4 个土类，6 个亚类，16 个土属，68 个土种。唐河县低山丘陵植被以灌、草为主，其余主要以农作物为主，主要种植小麦、水稻、棉花、玉米、大豆、红薯等。

项目区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

6、与《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相符性分析

6.1 规划内容

（1）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16 年—2030 年。其中近期：2016 年—2020 年；远期：2021 年—2030 年。

（2）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其中县域为唐河县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 2458 平方公里。中心城区为西至迎宾大道，南至唐河、三夹河，东至方枣高速，北至沪陕高速，建设用地面积约 64 平方公里。

（3）城市规模

至 2020 年，中心城区人口 4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47 平方公里；至 2030 年，中心城区人口 6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64 平方公里。

（4）区域职能

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河南省重要的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河南省机械电子制造基地；豫西南交通枢纽及物流中心；生态休闲养生基地。

（5）城市性质

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以机械电子和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生态宜居城市。

（6）城乡统筹规划

①县域总人口与城镇化水平

至 2020 年，县域总人口约 152 万人，城镇化水平 46%；

至 2030 年，县域总人口约 160 万人，城镇化水平 63%。

②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总体布局为：两轴带、三圈层、四板块。

两轴带：沿 G312 城镇产业复合带、沿 G234 城镇产业复合带。

三圈层核心层：中心城区紧密圈；城市近郊区辐射圈；县域外围。

四板块：西北部绿色农业板块、东北部石油经济板块、东南部旅游服务板块、西南部生态农业板块。

③城乡空间结构

形成“一心、两轴、六区”的村镇空间布局结构。

1) 一个核心：县域经济和城镇发展的主中心——中心城区，是唐河县域城镇和产业发展的核心区域，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2) 两条城镇发展复合轴县域城镇发展主轴：沿 G312、宁西铁路、沪陕高速等东西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县域城镇发展次轴：沿规划 G234、方枣高速等南北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3) 六个县域功能区以县城和桐寨铺镇、大河屯镇、湖阳镇、马振抚镇、郭滩镇五个中心镇为中心形成的城镇综合经济区、西北部城镇经济区、东部城镇经济区、南部城镇经济区、东南部城镇经济区、西南部城镇经济区。

(7) 中心城区规划

唐河县中心城区形成“一河两岸多廊道、两轴四区五组团”的总体空间结构。

1) 一河两岸多廊道

“一河”：指唐河及其生态廊道；

“两岸”：唐河生态廊道将唐河县中心城区分为东、西两个部分；

“多廊道”沿唐河、三夹河、宁西铁路、沪陕高速、方枣高速等形成多条生态廊道。

2) 两轴四区五组团

“两轴”：沿建设路和伏牛路形成的两条城市空间拓展轴线，串联各个功能片区，强力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形成未来的集聚综合服务功能的发展轴线；

“四区”：中心城区划分为综合服务区、东部生活区、生态休闲区、产业集聚区 四个特色片区；

“五组团”：

——综合服务组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

——老城组团：提升传统商业风貌，构建现代化商业体系，展现传统文化氛围；

——东部宜居片组团：提升人居环境，完善设施配套，构建现代化住宅区；

——生态休闲组团：提升环境品质，优化空间资源，打造生态休闲功能主题；

——产业集聚区组团：提升创新创造能力，展现现代化产业实力。集科研、开发、加工及交易为一体的新型工业园区。

6.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属于上述规划中“五组团”的产业集聚区组团，在《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范围内（见附图五）。

7、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

7.1 规划内容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6 年 8 月 8 日通过了河

南省环境保护厅的审查，审查文号：豫环审[2016]320号。调整后的产业集聚区规划为：

（1）主导产业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调整后主导产业为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

（2）发展定位

唐河县中心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业功能的生态工业集聚区。

（3）功能布局

规划形成“一心、四轴、两园，南北联动东西拓展”的空间功能结构。

“一心”——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在伏牛路、兴达路之间与旭升南路相交的两侧区域，形成集聚区的综合服务中心，作为整个城市的次要核心，主要布置行政管理、商业金融、文体娱乐、医疗卫生、教育科技等类用地，与没良心沟沿岸绿带有机结合，营造具有吸引力的城市副中心氛围，主要职能为整个集聚区提供公共服务。

“两轴”——工业路、兴达路与新春南路、旭升南路：工业路与兴达路为集聚区的主要发展轴。新春南路与旭升南路为县中心城区的主次城市发展轴。工业路是现状集聚区横贯东西的一条主要道路，两侧已经布局了集聚区的大部分企业。兴达路是与工业路平行的一条东西向道路，连结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与东西“两园”。

“两园”——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规划东至集聚区规划东边界，西至星江南路，南至规划澧水路，北至集聚区北边界，重点发展以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制造为主的装备电子制造业。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北至集聚区北边界、西至滨河南路，三夹河，东至星江南路，以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工业为主。

“南北联动东西拓展”——加强集聚区与县中心城区其他功能片区的联系，完善中心城区功能，南北联动：通过滨河南路、新春南路、文峰南路、星江南路、旭升南路、友兰大道等加强同宁西铁路以北的城市商贸居住区的联系，突显新春南路、旭升南路两条城市主次发展轴的带动作用，完善中心城区功能。

(4) 规划范围

位于三夹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唐河以东，外环路以西，规划范围内总用地面积 19.6 平方公里。

(5) 基础设施

给水：结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4-2030）中规划的水厂位置及供水规模。规划水厂规模为 4 万立方米/日，规划用地 6.80 公顷，以虎山水库作为供水水源，位于集聚区东侧的规划范围外，镍都路与兴达路交叉口以东区域，目前水厂正在开展前期工作，还未建成。

排水：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建于 2007 年，位于新华路与伏牛路交叉口，其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2.0 万 t/d，因其已满负荷运行，唐河县污水处理中心对其进行扩建。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于 2016 年初试运营，扩建后全厂收水范围为北至外环路、东至星江路、南至三夹河、西至唐河，以及唐河县中心商贸居住区的东部城区和铁南工业区，扩建后全厂处理规模为 4.0t/d，扩建后服务面积为 35.14km²。处理工艺为“旋流池+厌氧池+氧化沟+二沉池+深度处理”，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300mg/L、BOD150mg/L、SS200mg/L、氨氮 30mg/L，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目前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已经建成投运，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厂区雨水依托排入伏牛路雨水管网，最终排入三夹河。

7.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唐河县产业区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相符性详见下表。

表 5 本项目与集聚区规划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产业集聚区规划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规划范围	三夹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唐河以东，外环路以西。	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	相符
2	产业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业功能的生态工业集聚区。	项目为纸塑产品制造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	符合
3	用地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共规划 19.6km ² ，包含工	项目所在地属于二类工业用	相符

	规划	业用地（二类、三类）、居住用地、市政公用设施用地、仓储用地、交通用地等。	地。	
4	供水	规划水厂规模为4万立方米/日，规划用地6.80公顷，以虎山水库作为供水水源，位于集聚区东侧的规划范围外，镍都路与兴达路交叉口以东区域，目前水厂正在建设中。	项目利用集聚区市政供水管网供水。	相符
5	排水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为北至外环路、东至星江路、南至三夹河、西至唐河，以及唐河县中心商贸居住区的东部城区和铁南工业区，扩建后全厂处理规模为4.0t/d，扩建后服务面积为35.14km ² 。	生活污水排入隔油池和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唐河。	相符

表6 项目与园区环境准入条件及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
1	产业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功能	本项目为纸塑产品制造项目，与主导产业不冲突，为允许类项目。	符合
2	鼓励引进的项目和优先发展行业	优先发展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相关产业链条上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为餐饮的附属行业，属于制造业，为允许类项目。	符合
3		鼓励引进能够实现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中水。	符合
4		鼓励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物耗能耗较低、具有可靠的污染治理技术、风险影响相对不大、科技含量高，并且有利于区域水环境改善的项目类型	本项目属于国家产业政策中“允许类”，能耗较低，污染治理措施可行，风险小。	符合
5		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	项目属于国家产业政策中的“允许类”。	符合
6		不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建设项目，限制高能耗、高排放的项目入驻	项目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不属于高能耗、高排放项目。	符合
7	限制类或禁止类的行业和项目	不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其中包括：污染重的化工建设项目，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质，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规模禽畜养殖以及其他污染重的建设项目	项目为纸塑产品制造，不属于污染重的化工建设项目，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质，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规模禽畜养殖以及其他污染重的建设项目，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	符合
8		生产过程中涉及到危险品大量储存或运输以及产生大量危险固废的项目	项目不涉及危险品大量储存、运输。	符合
9		高耗水、高排水建设项目和污水处理后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标准的建设	项目生活污水排入隔油池和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	符合

		项目	河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唐河。	
10		无组织排放严重的大气污染型项目	涉及少量无组织废气。	符合
11		用水标准超过《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的项目	用水满足《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	符合
12		直接燃用燃煤的项目	不涉及煤。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区集聚区规划要求。

8、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对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7 与豫环办〔2020〕22 号文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环境准入政策	本项目情况
1	实施环评豁免管理	对生态环境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 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明确的农副食品加工业、食品制造业等 10 大类 30 小类需编制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见附件 2），予以环评豁免管理，不再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相关项目可以直接填报排污许可登记表。	本项目为纸塑产品制造，不属于登记表，不属于豁免管理类，需要办理环评手续。
2	探索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	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将告知承诺书及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等要件报送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在收到要件后，可不经评估、审查，公示期满后直接作出审批决定。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审批时限分别为 15 和 8 个工作日（含受理和拟审批公示时间）。	本项目为纸塑产品制造，不属于告知承诺制项目。
3	实行时间	环评审批正面清单实行时间原则上截至 2020 年 9 月底，根据生态环境部要求适当延长。	本项目为纸塑产品制造，不属于告知承诺制项目。
4	简化建设项目环评内容	位于产业园区且符合园区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可与园区规划环评共享区域环境质量、污染源调查等资料。已实施集中治污的产业园区，凡废水纳管排入园区集中处理设施的建设项目环评，水专题主要进行项目排水达标分析及园区废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能力分析，可简化对区域地表水的影响预测内容。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属于一次性食品塑料包装制造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和粪池后经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唐河。
5	取消环评审批前置条件	剥离由市场主体自主决策的内容以及依法由其他部门负责的事项。环评与选址意见、用地预审、水土保持方案等实施并联审批；涉及自然保护	本项目为纸塑产品制造，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已经开具管委会入驻证明，本项

	件	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法定保护区域的项目，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不再将主管部门意见作为环评审批的前置要求；不再要求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作为环评文件附件，由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产前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对有危险废物处置、废水纳管等要求的，由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产前落实相关协议。	目不涉及保护区。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属于告知承诺制。

9、项目与 2020 年大气攻坚战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7 号）、《南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0〕21 号）和唐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河县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唐环攻坚办〔2020〕88 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8 与省市县大气攻坚战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治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严格新建项目准入管理	全省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	本项目属于纸塑产品制造，不属于以上行业。	相符
2		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严格落实国家、省有关产能置换规定，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	本项目属于纸塑产品制造，不属于以上行业。	相符
3	深化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	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密闭空间作业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车间	本项目加热挤出、加热成型在密闭车间内作业，并保持微负压状态，符合密闭空间作业要求；本项目不采用局部集气罩；本项目 VOCs 初始排放速率小于 2 千克/小时；本项目有机废气去除率达到 80%。	符合

		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VOCs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等于 2 千克/小时，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 80%。		
4		企业应系统梳理 VOCs 排放主要环节和工序，包括启停机、检维修作业等，制定具体操作规程，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健全内部考核制度。加强人员能力培训和技术交流。建立管理台账，记录企业生产和治污设施运行的关键参数，在线监控参数要确保能够实时调取，相关台账记录至少保存三年。	本项目运行后针对相关环节制定具体操作规程，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加强人员能力培训和技术交流。建立管理台账。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南阳市和唐河县 2020 年大气攻坚战中相关要求。

10、与《加快白色污染治理 促进美丽河南建设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河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印发《加快白色污染治理 促进美丽河南建设行动方案》豫发改环资〔2020〕419 号，“禁止生产、销售的塑料制品”：要求在全省范围内禁止生产和销售厚度低于 0.025 毫米的超薄塑料袋、厚度低于 0.01 毫米的聚乙烯农用地膜；禁止以医疗废物为原料制造塑料制品；全面禁止废塑料进口；到 2020 年底，禁止生产和销售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一次性塑料棉签；禁止生产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到 2022 年底，禁止销售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

本项目不生产塑料袋、地膜，以 PP 料为原料生产。本项目不生产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本项目不生产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加快白色污染治理 促进美丽河南建设行动方案》的要求。

11、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关系分析

11.1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唐河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划分

情况如下：

（一）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

（1）一级保护区

以开采井为中心，以 55m 为半径的圆形区域。

（2）二级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3）准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是陈庄水源地，属地下水水源，位于唐河县城以北 5km，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呈东北向西南分布，现有水井 19 眼，取水层为 80m 以下，由于井水受河水补给影响，夏季水位较高，冬季水位较低，水质达到 CJ3020-93《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标准 II 类要求

（二）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

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2）二级保护区范围

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11.2 相符性分析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经对比唐河县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本项目西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约为 15.8km，西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 27.1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1）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次评价常规监测因子引用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环境监测站 2019 年统计数据，常规监测因子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 9 常规监测因子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监测因子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 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0	40	5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6	70	123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4	35	154	超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 小时平均浓度 (mg/m^3)	1100	4000	27.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47	160	91.9	达标

由上表可知，该区域SO₂、NO₂的年均值、CO和O₃的日均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PM₁₀和PM_{2.5}年均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超标原因分析：随着经济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快速增长，排放大量粉尘等细颗粒物，导致空气污染加剧。目前唐河县已严格执行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7 号）、《南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0〕

21 号)和唐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河县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唐环攻坚办〔2020〕88 号)等政策相关要求,通过实施清新空气运动,加强物料堆场、施工工地等管理,切实减少细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改善当地环境质量,空气质量将逐渐转好。本项目要严格落实提出的颗粒物防治措施,确保袋式除尘器稳定达标运行,最大程度上减少颗粒物的排放。

(2) 评价范围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本次评价引用《唐河县恒骏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300 台农机设备及 1500 套汽车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由河南省正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8 日~12 月 14 日的非甲烷总烃数据,连续监测 7 天,每天 4 次,监测点和本项目都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距离较近,大气条件相似。监测结果统计数据详见下表。

表 10 非甲烷总烃监测数据 单位mg/m³

点位	项目	非甲烷总烃
标准限值(1h 平均浓度)		2.0
恒骏厂区下风向	浓度范围	0.20~0.50
	污染指数范围	0.10~0.25
	超标率(%)	0
	最大超标倍数	0

由上表可知,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的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的最终纳污水体为唐河,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三夹河和唐河,根据地表水功能区划,唐河评价段属于Ⅲ类水质,故本次评价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评价引用唐河郭滩断面(省控)例行监测数据。监测单位为南阳市环境监测站,监测时间 2020 年 1~7 月,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11

唐河郭滩断面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L

日期	COD	NH ₃ -N	TP
1 月	17	0.33	0.05
2 月	15	0.29	0.06
3 月	15	0.265	0.04
4 月	18	0.325	0.07
5 月	16	0.292	0.02
6 月	17	0.33	0.09
7 月	19	0.355	0.0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20	1.0	0.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唐河郭滩监测断面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地属 2 类区,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2020 年 10 月 05 日~06 日对厂区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处和最近敏感点上王岗进行现场实测,连续实测两天,昼夜各实测一次,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2

项目厂区声环境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序号	监测点位	噪声值				标准限值	
		4 月 05 日		4 月 06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48.3	41.5	48.7	41.3	60	50
2	南厂界	50.6	44.1	51.6	43.6		
3	西厂界	48.0	41.0	48.6	41.5		
4	北厂界	51.5	44.4	52.3	43.1		
5	上王岗	48.1	41.5	49.5	41.4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四周厂界环境噪声现状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的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4、地下水环境

根据唐河县 2019 年第三季度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数据，二水厂地下水井水质 23 项因子全部达标，符合《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5、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所在地周围主要为工厂企业等，地表植被主要为人工种植的植物以及农作物，生态环境较好，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未发现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调查，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1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厂界距离（m）	规模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常庄	N	176	39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上王岗	E	54	540 人	
	下王岗	W	682	370 人	
地表水环境	三夹河	S	1300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III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四周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厂址厂界四周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二级标准	SO ₂	年平均	60ug/m ³
			24h 平均	150ug/m ³
			1h 平均	500ug/m ³
		NO ₂	年平均	40ug/m ³
			24h 平均	80ug/m ³
			1h 平均	200u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	70ug/m ³
			24h 平均	150ug/m ³
		PM _{2.5}	年平均	35ug/m ³
			24h 平均	75ug/m ³
		CO	24h 平均	4000ug/m ³
			1h 平均	10000ug/m ³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	160ug/m ³
			1h 平均	200ug/m ³
		TSP	24 小时均值	300u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	非甲烷总烃（1h 平均）		2.0mg/m 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III类	COD		20mg/L
		氨氮		1.0mg/L
		总磷		0.2mg/L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	耗氧量		3.0mg/L
		总硬度		450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硫酸盐		250mg/L
		氨氮		0.5mg/L
		硫化物		250mg/L
		硝酸盐		20mg/L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2 类	亚硝酸盐		1.0mg/L
		等效 A 声级 LA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2) 厂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限值要求；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15m 排气筒）		120mg/m ³	
					53kg/h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 [2017]162 号）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80mg/m ³ 去除效率 70%	
			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		2.0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表 1 中型		油烟浓度限值 1.0mg/m ³ ， 油烟去除效率≥90%	
					非甲烷总烃浓度限值 10.0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PH		6~9	
			COD		500mg/L	
			BOD ₅		300mg/L	
			SS		400mg/L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		COD	350mg/L	SS	200mg/L
			BOD ₅	160mg/L	氨氮	30mg/L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等效 A 声级 LA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等效 A 声级 LAeq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本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排放量 4781.25m ³ /a,通过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后排入唐河，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 COD50mg/L、氨氮 5mg/L。根据总量计算要求，项目 COD 排放量为 0.2391t/a，氨氮排放量为 0.0239t/a。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不涉及 SO ₂ 和 NO _x ；本项目废水需要申请总量为 COD0.2391t/a，NH ₃ -N0.0239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生产工艺流程简要说明或简图：

项目评价主要包括施工期阶段和建成营运两个阶段，具体污染环节分析详见图 2：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污染因素分析

目前厂区还未建设，施工期主要进行厂房、生产线的建设，并进行厂区地面清理、平整、硬化等。施工期工艺流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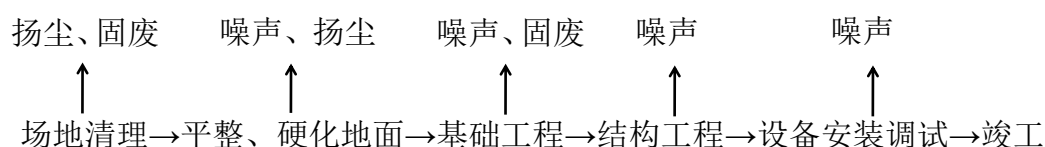


图 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污染环节图

本项目施工期首先进行场地清理，并对厂房及生产线建设，然后进行设备及环保设施安装。施工周期 12 个月。

施工期的污染产生环节主要包括以下几部分：

（1）废气：厂区地面清理、平整、硬化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各种燃油动力机械和运输车辆运作产生的燃油废气。

（2）噪声：各类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等产生的施工噪声。

（3）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少量施工废水。

（4）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过程中的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2、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产品为塑料餐盒、塑料杯等，各产品工艺流程相同。

工艺流程简述及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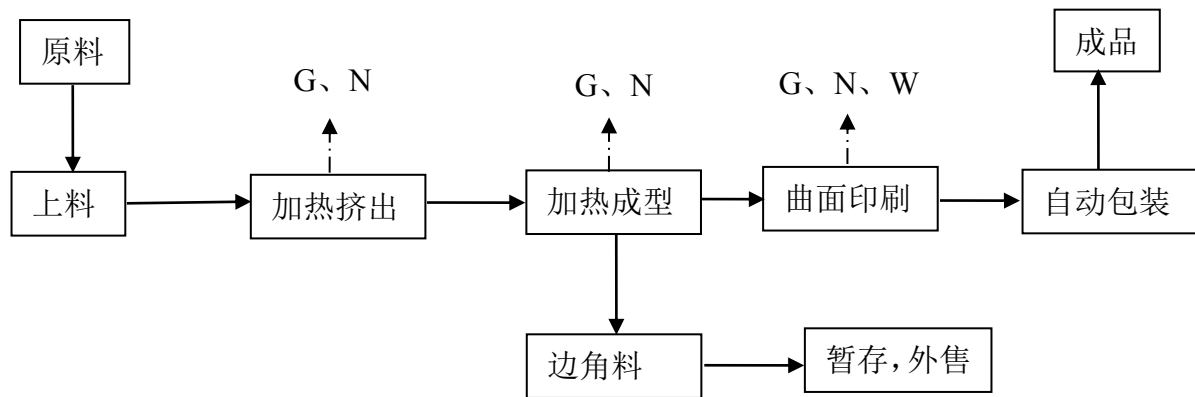


图3 项目吸塑工艺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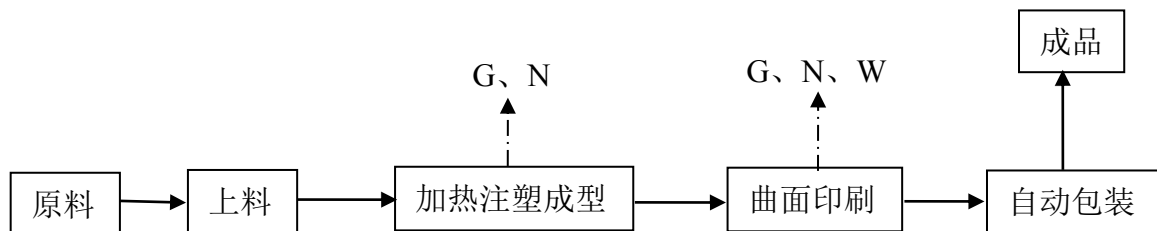


图4 项目注塑工艺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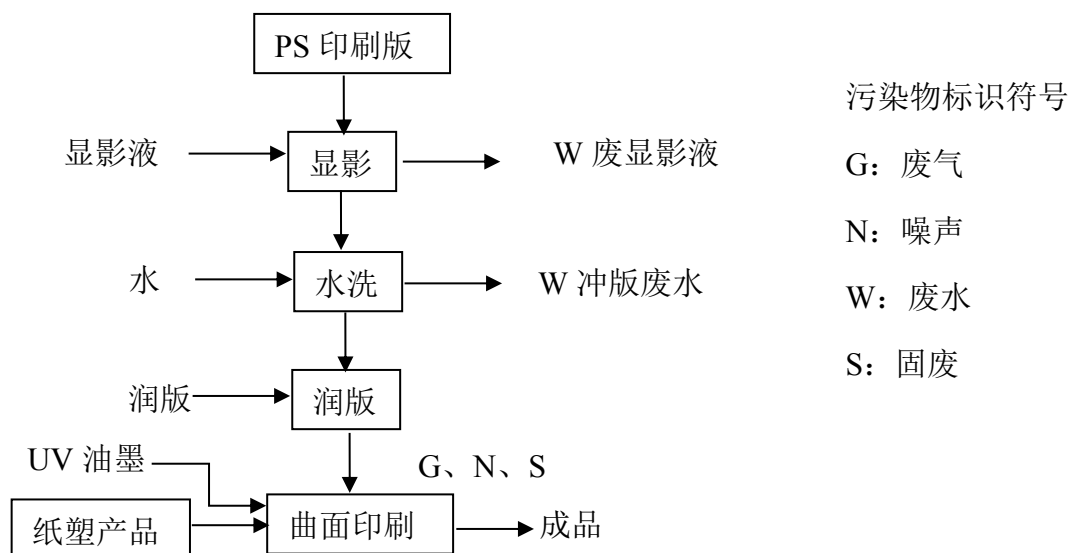


图5 项目曲面印刷工艺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吸塑工艺：先上料，将 PP 料进入吸塑设备，用电加热（温度在 280℃~350℃）可以熔融状态，挤出成片状，采用循环水降温，在进入中加热(温度在 300℃~450℃)成型，循环冷却水降温，通过曲面印刷后自动包装，多余的废料收集后外售。项目使用原料粒径较大，不产生粉尘。

注塑工艺：先上料，将 PP 料送进注塑设备，用电加热注入模具中成型，循环水降温，通过曲面印刷后自动包装。项目使用原料粒径较大，不产生粉尘。

曲面印刷工艺：制 PS 印刷板，印前处理的图像文字必须制成印版才能在印刷机上印刷（采用 PS 激光制版法），将平面设计的图文信息转录到 PS 印刷板上，再通过曝光、显影制成印刷用的模板，即在被制作的版材上涂上感光层，利用激光产生的热能，将图像文字刻制在印板上，通过显影后进行印刷。制版过程中需加入显影液，会产生废显影液。水洗时产生含显影液的冲洗废水。本项目不对外承接制版业务。

印刷：制作好的印刷板，安装到印刷机上准备印刷，先在 PS 印刷版上喷洒一层润版液，使水性物质润版液留在 PS 版上感光材料被分解后的空白部分，再通过印刷机内的辊轮在 PS 印刷板上覆盖上一层油墨，使得 PS 上未分解的感光材料—即被图文影响覆盖的部分很自然的和油墨结合在了一起，完成印刷过程。因此，印刷废气主要考虑油墨中的挥发性有机物溶剂（占 15%~30%）部分挥发。

二、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

主要是职工生活产生的污水，印刷的制版过程产生的废水和水洗产生的废水。

（2）废气

食堂产生的油烟，吸塑和注塑工艺中加热产生的有机废气，印刷废气。

（3）噪声

主要是注塑机、吸塑机、彩印机和包装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4）固废

主要是吸塑加热成型废边角料，包装工序的废包装物，印刷产生的废印刷版、废油墨桶、废显影液桶、废润版液桶、废抹布、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废含汞灯管和职工生活中产生的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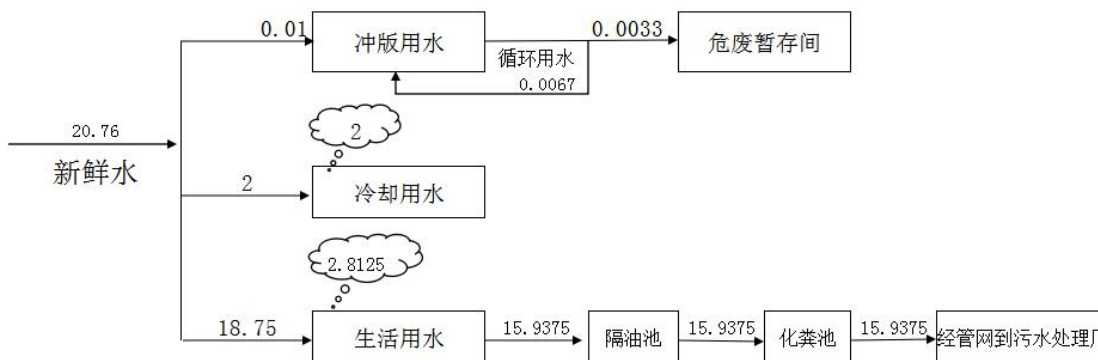


图 6 项目营运期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m^3/d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施工期	项目施工、 车辆运输	颗粒物、NO _x 、CO 等		产生量较少	洒水抑尘等，排放量较少
	营运期	吸塑（加热 挤出成型）	非甲烷 总烃	有组织	1.05t/a、210mg/m ³	0.1575t/a、4.38mg/m ³
				无组织	0.2625t/a、0.0365kg/h	0.2625t/a、0.0365kg/h
		注塑（加热 成型）	非甲烷 总烃	有组织	1.75t/a、350mg/m ³	0.2625t/a、7.30mg/m ³
				无组织	0.4375t/a、0.0608kg/h	0.4375t/a、0.0608kg/h
		印刷	非甲烷 总烃	有组织	0.05t/a、10mg/m ³	0.0095t/a、0.26mg/m ³
				无组织	0.0025t/a、0.0003kg/h	0.0025t/a、0.0003kg/h
		餐饮	餐饮油烟		0.0405t/a、8.1mg/m ³	0.0034t/a、0.54mg/m ³
	非甲烷总烃		0.0135t/a、2.7mg/m ³	0.0054t/a、0.9mg/m ³		
水 污 染 物	施工期	生活污水	综合废水量		730t/a	0
			COD		300mg/L、0.219t/a	化粪池处理后清理肥田，综 合利用不外排
			NH ₃ -N		30mg/L、0.0219t/a	
			BOD ₅		150mg/L、0.1095t/a	
			SS		200mg/L、0.146t/a	
		施工废水	SS		沉淀池	回用
	营运期	生活污水	废水量		4781.25t/a	4781.25m ³ /a
			COD		300mg/L、1.4344t/a	50mg/L、0.2391t/a
			NH ₃ -N		30mg/L、0.1434t/a	5mg/L、0.0239t/a
			BOD ₅		150mg/L、0.7172t/a	10mg/L、0.0478t/a
			SS		200mg/L、0.95625t/a	10mg/L、0.0478t/a
固 体 废 物	施工期	工人生活	生活垃圾		9.125t/施工期	交由环卫部分处理
		施工场地	建筑垃圾		30.667t	市政综合利用不外排
	营运期	一般固废	废包装		0.1t/a	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废边角料		100t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7.445t/a	暂存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废含汞灯管		0.015t/a	
			废印刷版		0.5 万张/a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 厂家回收处理
			废油墨桶		334 只/a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

			废显影液桶	7 只/a	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润版液桶	10 只/a	
			废抹布	150 块/a	
			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	3.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3.0t/a	收集到垃圾箱由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营运期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注塑机、吸塑机、成型机、彩印机和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值在 70~85dB(A)之间。经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该区域无珍稀和受保护的物种，运营期间对污染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建设影响因素主要为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运输扬尘、施工扬尘、车辆尾气。

1.1 运输扬尘

汽车运输扬尘主要为 TSP，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完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照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_P = 0.123 \left(\frac{V}{5} \right) \left(\frac{M}{6.8} \right)^{0.85} \left(\frac{P}{0.5} \right)^{0.72}$$
$$Q'_P = Q_P \cdot L \cdot Q / M$$

式中： Q_P ——交通运输起尘量，kg/km 辆；

Q'_P ——运输途中起尘量，kg/a；

V ——车辆行驶速度，km/h；

M ——车辆载重，t/辆；

P ——路面状况，以每平方米路面灰尘覆盖率表示，kg/m²；

L ——运输距离，km；

Q ——运输量，t/a。

由上式可见，在完全干燥的情况下，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量与汽车的速度、载重量，道路表面粉尘量有关。据经验公式计算，一辆 10t 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1km 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产生的扬尘量见下表：

表 14 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时的汽车扬尘 单位：kg/辆·km

$\begin{matrix} \text{车速} \\ \backslash \\ P \end{matrix}$	0.1 (kg/m ²)	0.2 (kg/m ²)	0.3 (kg/m ²)	0.4 (kg/m ²)	0.5 (kg/m ²)	1.0 (kg/m ²)
5 (km/h)	0.0283	0.0476	0.0646	0.0801	0.0947	0.1593
10 (km/h)	0.0566	0.0953	0.1291	0.1602	0.1894	0.3186
15 (km/h)	0.0850	0.1429	0.1937	0.2403	0.2841	0.4778
20 (km/h)	0.1133	0.1905	0.2583	0.3204	0.3788	0.6371

结合上述公式和表中数据分析可知：在同样路面清洁程度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则扬尘量越大。因此，施工期间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的清洁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

一般情况下，施工道路在自然风作用下产生的扬尘，其影响范围在 100m 以内。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减少 70% 左右，影响范围控制在 20~40m 范围内。下表为洒水和不洒水情况下 TSP 浓度的对比。

表 15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距离 (m)		5	20	50	100
TSP 小时平均浓度 (mg/m ³)	不洒水	10.14	2.89	1.15	0.86
	洒水	2.01	1.40	0.67	0.60

针对项目运输扬尘，评价建议施工单位加强施工场地及车辆进出路面的洒水抑尘措施，设置车辆清洗装置清洗车辆车身与车轮，保持路面在一定湿度范围内，以减少起尘量；施工临时道路进行平整压实处理，并定时洒水抑尘；机械设备必须按照施工路线行驶，不能随意碾压，增加破坏面积，车辆统一调度，避免拥挤，采取上述评价措施后，运输扬尘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1.2 施工扬尘

本项目要对地表进行清理和土方开挖，施工扬尘产生量主要决定于施工作业方式，此外与物料含水率、粒度、风速、风向、空气湿度等有很大关系。根据统计资料，当灰土含水率在 0.5% 时，其启动风速约 4.0m/s。项目区平均风速略高，但近地面处一般不高于 4.0m/s，因此项目施工过程中地表清理不会产生大量扬尘。根据类比资料实测结果，在土方含水率大于 0.5%、风速 1.5m/s 时，施工现场下风向不同距离的扬尘浓度见下表。

表 16 施工现场下风向不同距离处扬尘浓度 单位：mg/Nm³

距离 污染物	5m	25m	50m	80m	100m	150m
TSP	3.744	1.630	0.785	0.496	0.364	0.246

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地表清理施工扬尘影响范围在 150m 范围内，150m 范围外，即可达到环境空气国家二级标准，影响较小，随着风速的增加，施工扬尘产生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当有围栏时，同等条件下其影响距离可缩短 40%。

针对地表清理，必需控制施工作业带范围，减少地表扰动面积；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禁止大风天进行；对施工场地及时洒水抑尘，施工生产区周边设置不低于 2m 硬质连续围挡等，将施工扬尘对附近村庄环境影响降至最低。又因地表清理量小，施工周期短，故采取上述评价措施后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1.3 机械及运输车辆尾气

项目施工期间燃油机械设备较多，且一般采用轻柴油作为动力。使用柴油的大型施工运输车辆如自卸车、载重汽车等作业时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气，其中主要污染物为 NO_x、THC 和 CO 等，排放量较小。施工期间，不用的设备应及时关闭，以减少机械废气产生；同时加强对车辆的疏导和管理，减少车辆怠速情况发生，以减少车辆尾气排放。采取上述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轻微。

1.4 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为减少项目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7 号）、《南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0〕21 号）和唐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河县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唐环攻坚办〔2020〕88 号）相关政策要求，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评价建议本次项目施工扬尘应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 ①施工场地要严格落实 100%围挡，项目采用 2m 硬质材料全部围挡（除临时通道）；
- ②施工场地要严格落实物料堆放 100%覆盖，地表清理区域采用防尘布全部覆盖。
- ③道施工场地要严格落实裸露地面 100%绿化或覆盖；
- ④施工场地要严格落实进出车辆 100%冲洗，项目进出车辆全部冲洗；使用轻便车辆，合理安排运输工作，减少运输次数。
- ⑤施工场地要严格落实渣土运输车 100%封闭；
- ⑥定时洒水，大风天气增加洒水次数。
- ⑦项目要采用“三员”（扬尘污染防治监督员、网格员、管理员）管理；
- ⑧项目现场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置砂浆

经采取以上措施，能有效减轻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扬尘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2.1 施工生活污水

项目施工人员来自附近，均不在项目厂内食宿，施工人员 50 人，施工期 12 个月，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生活用水定额按 50L/(人·d)计算，生活新鲜用水量 2.5m³/d（912.5m³/施工期），废水排放量按新鲜水的 80%计，生活废水量 2.0m³/d（730m³/施工期），生活废水建设临时化粪池，定期清理肥田。

2.2 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车辆冲洗水经 5m³ 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综上，项目施工期废水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强

施工过程中主要噪声源是吊装机、挖掘机等，特点是间歇或者阵发性的，并具备流动性、噪声较高的特征，其声源值为 75-85dB(A)，各施工机械噪声值详见下表。

表 17 施工机械运行噪声值一览表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噪声值
1	挖掘机	8m ³	台	2	85
2	吊装机	20t	辆	2	80
3	平板运输车	/	套	2	75
4	洒水车	10m ³	辆	1	80

施工场地 200 米以内的敏感点为居住区，使用的主要机械设备为低噪声机械设备，高噪声设备应采取减振防噪措施，由于施工采取围挡，施工强度小，施工机械噪声对周边敏感点影响较小。

3.2 噪声环境影响

施工主要设备为挖掘机、吊装机等设备，其特点是间歇或阵发性的，并具备流动性、噪声较高（1m 处噪声值 75~85dB(A)）的特征。在施工噪声预测计算中，施工机械除

各种运输车辆外，一般均为固定声源。因此，我们将施工机械噪声作点声源处理，在不考虑其他因素情况下，施工机械噪声预测模式如下：

$$\Delta L = L_1 - L_2 = 20 \lg(r_2/r_1) \quad (\text{dB})$$

式中： ΔL ——距离增加产生的噪声衰减值（dB）；

r_1 、 r_2 ——点声源至受声点的距离（m）；

L_1 ——距点声源 r_1 处的噪声值（dB）；

L_2 ——距点声源 r_2 处的噪声值（dB）；

由于施工场地内机械位置和数量不断变化，很难确切地预测施工场地各场界噪声值。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 70dB(A)，夜间 55dB(A)），以各施工机械噪声值为基础通过计算，可得出各施工机械噪声源，场界噪声达标所需的衰减距离，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 18 各施工机械场界噪声达标所需衰减距离

阶段	机械类型	噪声源达标所需衰减距离		
		噪声源强 dB(A)	昼间距（m）	夜间距（m）
土石方阶段	运输车	85	24	54
	挖掘机	80	20	51
	吊装机	80	20	51

由上表可知，施工机械噪声叠加后昼间噪声值在施工点 24m 处即可满足标准限值要求；夜间噪声值在施工点 54m 处即可满足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夜间不施工，故只对 24m 范围内的村民产生影响。经现场勘察，24m 内没有有住户，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3 噪声措施

为进一步减轻施工期噪声对该居民的影响，评价建议施工作业时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降低声源的噪声强度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加强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使施工机械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高噪声设备在非正常状态下运转。

②加强施工噪声监督管理

为防止施工过程产生的机械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运输及施工时间在昼间进行，严格

禁止夜间（晚上 22:00~次日 6:00）和午休时间施工。

③设置施工围挡，采用硬质材料，对较近居民一侧设置 2 米高围挡，最大程度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噪声污染。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4.1 生活垃圾

施工人员 50 人，工期为 12 个月，定额 0.5kg/人·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25t/d（9.125t/施工期）。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定期运往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4.2 建筑垃圾

主要来源于地面硬化工程产生的废砖、废砼、废砂石等。产生建筑垃圾量按每 100m²产生 0.1t 计，本工程占地面积 30667m²，产生建筑垃圾量 30.667t。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严格按照《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的要求充分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部分应收集，不能随意丢弃，由建设单位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处理。

综上，项目施工期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吸塑加热挤出、成型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注塑的加热成型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印刷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员工食堂产生的油烟。

1.1 废气源强和措施

（1）吸塑加热挤出、成型废气

聚丙烯在热解的过程红，由于分子间的剪切挤压会发生断链、分解产生非甲烷总烃。根据《空气污染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数据，非甲烷总烃排放系数 0.35kg/t。项目吸塑工艺聚丙烯年使用量 3000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 1.05t/a，产生速率 0.1458kg/h，拟在各个挤出机、成型机上方分别设置有集气装置，收集率可达 75%，则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分别为 0.2625t/a（0.0365kg/h），风量为 5000m³/h，收集后采用“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效率按 80%计，然后共用一根 15m 高排气筒

排放。经以上措施后，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1575t/a（0.0219kg/h），排放浓度为 4.38mg/m³。

（2）注塑加热成型废气

聚丙烯在热解的过程红，由于分子间的剪切挤压会发生断链、分解产生非甲烷总烃。根据《空气污染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数据，非甲烷总烃排放系数 0.35kg/t。项目注塑工艺聚丙烯年使用量 5000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 1.75t/a，产生速率 0.2431kg/h，拟在各个成型机上方分别设置有集气装置，收集率可达 75%，则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分别为 0.4375t/a（0.0608kg/h），风量为 5000m³/h，收集后采用“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效率按 80%计，然后共用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以上措施后，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2625t/a（0.0365kg/h），排放浓度为 7.30mg/m³。

（3）印刷废气

本项目全年使用 UV 油墨量为 5t。经类比同规模同行业项目，印刷过程中有机溶剂的约占 UV 油墨用量的 1%，每天印刷 24 个小时，则印刷过程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5t/a，0.0069kg/h。根据《河南省 2017 年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相关要求，“对油墨等有机原辅材料调配和使用等环节，要采取车间环境负压改造、安装高效集气装置等措施，加强废气收集，有机废气收集率达到 70%以上”；“收集的废气要采取回收、焚烧等末端治理措施进行净化处置”。

评价建议所有印刷机设置封闭间（密闭间位于印刷车间内部），密闭间上部集气管道，集气管道收集效率 95%，则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 0.0025t/a，0.0003kg/h。风机风量 5000m³/h，收集后的非甲烷总烃送至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类比同类型同规模项目，综合处理效率 80%，处理后共用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过上述措施后，非甲烷总烃的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95t/a，0.0013kg/h，0.26mg/m³。

（4）厨房油烟

本项目拟建一座食堂，根据项目工作制度及具体情况，建成投产后共有 150 人在厂区用餐（3 餐），则每天用餐人次为 450，食用油按 10g/（人·次）计，则食堂使用

食用油 4.5kg/d，食堂油烟量和非甲烷总烃量分别按食用油耗量的 3%和 1%计，全年工作 300d，每天烹饪时间按 4 小时计，则油烟和非甲烷总烃产生量分别为 0.0338kg/h（4 0.5kg/a）和 0.0113kg/h（13.5kg/a），产生浓度分别为 2.7mg/m³和 0.9mg/m³。厨房安装静电油烟净化器，根据设备资料，该净化器油烟和非甲烷总烃去除率分别可达 92%和 60%，风机风量 5000m³/h，则油烟排放量为 0.0027kg/h（3.24kg/a）、排放浓度 0.54mg/m³；则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045kg/h（5.4kg/a）、排放浓度 0.9mg/m³。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油烟排放限值 1.0mg/m³，油烟去除效率≥90%，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 10.0mg/m³）的要求。。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19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汇总表

工艺	污染物	产生量	产生速率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量	排放速率	排放浓度
吸塑挤出、成型	非甲烷总烃	1.05t/a	0.2431kg/h	各个挤出机、成型机上方分别设置有集气装置，通过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15m 排气筒	有组织	0.1575t/a	0.0219kg/h	4.38mg/m ³
					无组织	0.2625t/a	0.03645kg/h	/
注塑加热成型	非甲烷总烃	1.75t/a	0.2431kg/h	各个成型机上方设置有集气装置，通过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15m 排气筒	有组织	0.2625t/a	0.0365kg/h	7.30mg/m ³
					无组织	0.4375t/a	0.0608kg/h	/
曲面印刷	非甲烷总烃	0.05	0.0069	个印刷机上方设置有集气装置，通过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 15m 排气筒	有组织	0.0095t/a	0.0013kg/h	0.26mg/m ³
					无组织	0.0025t/a	0.0003kg/h	/
餐饮	食堂油烟	40.5kg/a	0.0338kg/h	静电油烟净化器	/	3.24kg/a	0.0027kg/h	0.54mg/m ³
	非甲烷总烃	0.0113kg/h	13.5kg/a		/	5.4kg/a	0.0045kg/h	0.9mg/m ³

1.2 有组织达标分析

主要有吸塑工艺加热挤出、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和注塑工艺加热成型及印刷工艺产生的有机废气。

吸塑加热挤出、成型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量为 1.05t/a（0.1458kg/h）。本项目挤出、成型出口上部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75%，收集后通过管道将废气送至 UV 光氧+活性炭处理，之后共用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无组织产生量 0.2625t/a，0.0365kg/h；处理

效率按 80%计，风机风量 5000m³/h，有组织排放量 0.1575t/a，0.0219kg/h，4.38mg/m³。

注塑加热成型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量为 1.75t/a（0.2431kg/h）。本项目挤出、成型出口上部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75%，收集后通过管道将废气送至 UV 光氧+活性炭处理，之后共用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无组织产生量 0.4375t/a，0.0608kg/h；处理效率按 80%计，风机风量 5000m³/h，有组织排放量 0.2625t/a，0.0365kg/h，7.30mg/m³。

曲面印刷过程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0.05t/a（0.0069kg/h），密闭间上部集气管道，集气管道收集效率95%，则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产生量0.0025t/a（0.0003kg/h）。风机风量5000m³/h，收集后的非甲烷总烃送至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类比同类型同规模项目，综合处理效率80%，处理后共用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经过上述措施后，非甲烷总烃的有组织排放量为0.0095t/a，0.0013kg/h，0.26mg/m³。

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15m 高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0kg/h）的要求，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附件一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80mg/m³的要求。综上所述，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可以达标排放。

光氧催化工作原理：光氧催化废气处理的大体过程为有机气体利用排风设备输入到净化设备后，净化设备运用高能 UV 紫外线光束及臭氧对有机气体进行协同分解氧化反应，使恶臭气体物质其降解转化成低分子化合物、水和二氧化碳，再通过排风管道排出室外。从原理上分析，光氧催化废气处理技术利用高能高臭氧 UV 紫外线光束分解空气中的氧分子产生游离氧，即活性氧，因游离氧所携正负电子不平衡所以需与分子结合，进而产生臭氧。UV+O₂→O+O*（活性氧）O+O₂→O₃（臭氧），众所周知臭氧对有机物具有极强的氧化作用，对恶臭气体及其它刺激性异味有立竿见影的清除效果。

该组合工艺的核心处理设备为光氧催化废气净化设备，光氧催化器由机壳、紫外线灯管、电控箱组成。利用高能高臭氧 UV 紫外线光束(发出的波长主要为 182nm 及 254nm)照射有机气体，裂解有机废气（VOC 类）苯、甲苯、二甲苯等分子链结构，使有机化合物分子链，在 高能紫外线光束照射下，降解转变成低分子化合物，如 CO₂、H₂O 等。高能高臭氧 UV 紫外线光束分解空气中的氧分子产生游离氧，即活性氧，因游离氧所携

正负电子不平衡所以需与氧分子结合，进而产生臭氧。

活性炭吸附原理：活性炭是一种多孔性含碳物质，具有多孔结构，因此比表面积较大，而且炭粒中还有更细小的孔——毛细管。这种毛细管具有很强的吸附能力，由于炭粒的表面积很大，所以能与气体(有机废气)充分接触，当这些气体(有机废气)碰到毛细管就被吸附，起净化作用。当废气由风机提供动力，负压进入吸附箱后进入活性炭吸附层，由于活性炭吸附剂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和未饱和的分子引力或化学键力，因此当活性炭吸附剂的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引气体分子，使其浓聚并保持在活性炭表面，此现象称为吸附。利用活性炭吸附剂表面的吸附能力，使废气与大表面的多孔性活性炭吸附剂相接触，废气中的污染物被吸附在活性炭表面上，使其与气体混合物分离，净化后的气体高空排放，从而达到降低其浓度的目的，且活性炭可重生再利用。该工艺广泛应用于低浓度有机废气的处理。本项目有机废气产生浓度较低，适于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

1.2 大气预测参数

(1) 评价因子

项目评价因子见下表。

表 20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评价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00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详解推荐值

(2) 评价参数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21 废气污染物排放源强及有关参数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X	Y								非甲烷总烃
DA001	吸塑加热挤出、	112.8467	32.654	153	15	0.2	11.06	20	7200	正常工况	0.0219

	成型排气筒（1#）	02	274								
DA002	注塑加热成型排气筒（2#）	112.847054	32.654159	153	15	0.2	11.06	20	7200	正常工况	0.0365
DA003	印刷排气筒（3#）	112.846737	32.653885	153	15	0.2	11.06	20	7200	正常工况	0.0013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方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X	Y								非甲烷总烃	
厂房（无组织）	112.846780	32.654066	153	80	50	5	8	7200	正常工况	0.0976	

本项目估算模式参数详见下表。

表 22 估算模式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140
最高环境温度/℃		43
最低环境温度/℃		-17.9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	--------	---

(3)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详见下表。

表23 项目废气预测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最大地面浓度（mg/m ³ ）	Pi(%)	评价等级
1#排气筒（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3.32E-03	0.17	三级
2#排气筒（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5.46E-03	0.27	三级
3#排气筒（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1.97E-04	0.01	三级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5.56E-02	2.78	二级

经过模型软件计算，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详解推荐值要求。

1.3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及评价

(1) 预测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估算模式进行了预测，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24 1#和2#排气筒废气估算模型结果表

1#排气筒非甲烷总烃			2#排气筒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 距离/m	预测质量浓度（μg/m ³ ）	占标率（%）	下风向 距离/m	预测质量浓度（μg/m ³ ）	占标率（%）
1	5.12E-20	0.00	1	8.41E-20	0.00
25	5.90E-04	0.03	25	9.69E-04	0.05
50	1.56E-03	0.08	50	2.56E-03	0.13
75	3.05E-03	0.15	75	5.02E-03	0.25
97	3.32E-03	0.17	97	5.46E-03	0.27
200	2.23E-03	0.11	200	3.67E-03	0.18
300	1.46E-03	0.07	300	2.40E-03	0.12
400	1.04E-03	0.05	400	1.71E-03	0.09

500	8.06E-04	0.04	500	1.33E-03	0.07
600	6.55E-04	0.03	600	1.08E-03	0.05
700	5.46E-04	0.03	700	8.97E-04	0.04
800	4.64E-04	0.02	800	7.62E-04	0.04
900	4.00E-04	0.02	900	6.58E-04	0.04
1000	3.50E-04	0.02	1000	5.76E-04	0.03
1500	2.07E-04	0.01	1500	3.40E-04	0.02
2000	1.41E-04	0.01	2000	2.31E-04	0.01
2500	1.04E-04	0.01	2500	1.71E-04	0.01
最大落地浓度	3.32E-03	0.17	最大落地浓度	5.46E-03	0.27
最大落地距离	97m	97m	最大落地距离	97m	97m

表 25 3 # 排气筒废气、厂房无组织废气估算模型结果表

3 #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			厂房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 距离/m	预测质量浓度 (μg/m ³)	占标率 (%)	下风向 距离/m	预测质量浓度 (μg/m ³)	占标率 (%)
1	3.04E-21	0.00	1	2.97E-02	1.49
25	3.50E-05	0.00	25	4.30E-02	2.15
50	9.25E-05	0.00	57	5.56E-02	2.78
75	1.81E-04	0.01	75	5.13E-02	2.56
97	1.97E-04	0.01	100	4.31E-02	2.16
200	1.32E-04	0.01	200	2.54E-02	1.27
300	8.68E-05	0.00	300	1.65E-02	0.83
400	6.18E-05	0.00	400	1.18E-02	0.59
500	4.78E-05	0.00	500	8.97E-03	0.45
600	3.89E-05	0.00	600	7.12E-03	0.36
700	3.24E-05	0.00	700	5.84E-03	0.29
800	2.75E-05	0.00	800	4.91E-03	0.25
900	2.38E-05	0.00	900	4.21E-03	0.21
1000	2.08E-05	0.00	1000	3.67E-03	0.18
1500	1.23E-05	0.00	1500	2.17E-03	0.11
2000	8.35E-06	0.00	2000	1.46E-03	0.07
2500	6.16E-06	0.00	2500	1.08E-03	0.05

最大落地浓度	1.97E-04	0.01	最大落地浓度	5.56E-02	2.78
最大落地距离	97m	97m	最大落地距离	57m	57m

经过模型软件计算，有组织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详解推荐值要求。

（2）厂界浓度达标分析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模式清单中的估算模式计算，本项目厂界各因子浓度预测值见下表。

表 26 厂区边界浓度预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m³

污染源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4.31E-02	2.97E-02	2.97E-02	4.31E-02
	占标率（%）	2.16	1.49	1.49	2.16

由上表中的计算结果可知，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 [2017]162 号）（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2.0mg/m³）要求。

（3）敏感点影响结果分析

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 176m 的常庄、东侧 54m 的上王岗、西侧 682m 的下王岗、项目废气对其影响详见下表。

表 27 项目废气对最近敏感点的影响分析 单位 mg/m³

项污染源	污染物	常庄	上王岗	下王岗
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00146	0.00223	0.00055
2#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00240	0.00367	0.00090
3#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00009	0.00013	0.00003
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1650	0.02540	0.00584
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204468	0.031432	0.0073154

由上表中的计算结果可知，敏感点颗粒物浓度预测值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敏感点非甲烷总烃浓度预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详解推荐值要求。

（4）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汇总分析

项目废气有组织、无组织和汇总情况见下表。

表 28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年排放量（t/a）	核算排放速率（kg/h）	核算排放浓度（mg/m ³ ）
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1575	0.0219	4.38
2#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2625	0.0365	7.30
3#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0095	0.0013	0.26

表 29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mg/m ³ ）	年排放量（t/a）
1	厂房	非甲烷总烃	厂房密闭	2.0	0.7025

表 30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排放量（t/a）
非甲烷总烃	1.132

综上，估算模式已考虑了最不利的气象条件，分析预测结果表明，只要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尽量减少或避免非正常工况的发生，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不大，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较小。

1.4 大气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以污染源中心点为起点，并结合厂区平面布置图，确定控制距离范围，超出厂界以外的范围即为项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2.2-2018）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无超标点，因此不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1.5 卫生防护距离分析

依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规定，对无组织废气（有毒有害）与周围关心点之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无行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其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为：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限值，mg/m³；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m²）计算， $r = (S/\pi)^{0.5}$ ；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因此，根据工业企业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查表进行确定；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值见下表。

表 3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一览表

污染物	Q (kg/h)	C _m (mg/m ³)	参数值				L (m)	提级后距离 (m)
			A	B	C	D		
非甲烷总 烃	0.0976	2.0	700	0.021	1.85	0.84	1.668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规定，本项目以厂房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厂界卫生防护距离为：东厂界 0m，南厂界 43m，西厂界 44m，北厂界 0m，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见附图三。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同时评价建议，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冷却用水、冲版废水。

2.1 生活用水、排水

劳动定员 150 人，年工作 300 天。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员工用水定额按 50L/(人·d)计算，则员工用水量为 7.5m³/d（2250m³/a）；厂内设置有职工食堂，共有 150 人在厂区用餐（3 餐），则每天用餐人次为 450，根据《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给水排水》，食堂用水量按每人每次 25L 计算，则用水量为 11.25t/d（3375t/a）。本项目生活用水共 18.75t/d（5625t/a），废水产

生系数按 0.85 计，污水产生量为 15.9375t/d（4781.25t/a），污水经过厂区的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唐河。

2.2 冷却循环用水

本项目吸塑加热挤出、成型，注塑加热成型。需要恒温环境，采用自来水进行冷却恒温，有循环冷却池，每天需添加水约2m³，则用水量600t/a。

2.3 冲版用水

项目每天冲版水量为 0.2m³，冲版水含部分显影液，冲版水进入冲版水循环处理设备净化后循环使用，新鲜水补充添加量约为 10L/d。设备长时间使用后，循环水质达不到冲版用水要求后，冲版水循环处理设备蓄水桶需要定期排水，三天排放一次，每次排放 30L（3m³/a）。由于排放废水中含有显影液，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该部分属于“HW16 感光材料废物”中编号为“231-002-16”的危废。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冲版水循环处理设备原理：显影液和冲版水循环处理设备采用滤芯过滤+中和+膜过滤工艺，含显影液的冲版水先经厂家特制废水处理专用精密滤芯过滤后，经过药品（厂家配制）中和后通过高分子膜材料过滤净化，经过该系统，将冲版废水的有害物质（绝大部分无机离子、细菌病毒、有机物及胶体等杂质）除掉，产出纯净的水质循环用于冲版，该工艺节约了大量的自来水，显影后冲洗版的废水经过该系统循环使用。

2.4 评价等级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唐河，根据 HJ/T2.3-201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本项目地表水评价级别为三级 B。

2.5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1）建设情况

唐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唐河东岸，伏牛路与新华路交叉口西北角，设计处理规模为 2 万 m³/d，其环评报告于 2006 年由南阳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南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6 年 2 月 24 日以豫环监表[2006]15 号文予以批复，并于 2008 年 8 月 21 日以宛环审[2008]207 号文通过了南阳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根据南阳市政

府要求所有已经建成投入使用的污水处理厂必须在“十二五”期间完成外排废水的一级A升级改造工作，唐河县污水处理厂于2013年1月开始进行升级改造和扩建工程，南阳市环保局于2013年3月12日以宛环审[2013]95号文予以批复。

(2) 收水范围

扩建后的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北至外环路、东至星江路、南至三家河、西至唐河，服务面积35.14km²，目前唐河县城区已投入运行的雨污分流制污水管网系统总长约30km。

(3) 工艺和规模

处理工艺为“旋流池+厌氧池+氧化沟+二沉池+深度处理”，改造后处理规模为4万m³/d，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然后排入唐河。

2.6 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出水水质和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见下表。

表 32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及污染物浓一览表 单位：mg/L

项目	主要污染物				污水量（m ³ /a）
	COD	BOD ₅	SS	氨氮	
生活污水	300	150	200	30	4781.25
化粪池处理效率（%）	/	/	30	10	/
厂界出水水质	300	150	140	27	4781.25
唐河县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	350	160	200	30	4781.2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4781.25
唐河县污水厂出水指标	50	10	10	5	4781.25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出水水质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综合废水水质符合进水要求且污水量小不会给污水厂负荷产生大的冲击，处理达标后排入唐河，且排水量极小，对唐河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源强及采取措施见下表。

表 33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源强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叠加降噪后结果
1	注塑机	9	80	厂房内	采取基础减振、置于室内、厂房隔声、墙体隔音棉等措施	60
2	吸塑机	5	80			60
3	成型机	8	80			60
4	彩印机	12	85			65
5	包装机	12	85			65

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噪声随距离衰减的公式进行预测。根据项目平面布置图及各设备与厂界距离进行预测如下表。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如下：

（1）衰减公式：

$$L_{eq}=L_A-20lg(r_1/r_0)$$

式中： L_{eq} —等效连续 A 声级，dB（A）；

L_A —声源源强，dB（A）；

r_1/r_0 —噪声受点和源点的距离，m。

（2）声压级(分贝)相加公式：

$$L = 10lg \sum_{i=1}^n 10^{0.1L_i}$$

式中：L—几个声压级相加后的总压级，dB（A）；

L_i —某一个声压级，dB（A）；

n—噪声源数。

表 34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位	噪声源	降噪后	最近距离m	叠加前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东	注塑机	60	134	17	26	昼间≤60 夜间≤50	达标
	吸塑机	60	167	16			
	成型机	60	157	16			
	彩印机	65	154	21			

	包装机	65	153	21			
南	注塑机	60	86	21	37		达标
	吸塑机	60	86	21			
	成型机	60	76	22			
	彩印机	65	47	32			
	包装机	65	30	35			
西	注塑机	60	54	25	40		达标
	吸塑机	60	20	34			
	成型机	60	31	30			
	彩印机	65	33	35			
	包装机	65	33	35			
北	注塑机	60	127	18	26		达标
	吸塑机	60	127	18			
	成型机	60	135	17			
	彩印机	65	166	21			
	包装机	65	183	20			
上王岗村	注塑机	60	186	15	24		达标
	吸塑机	60	220	13			
	成型机	60	206	14			
	彩印机	65	202	19			
	包装机	65	200	19			

由上表计算结果可知,项目厂界噪声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值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的要求。项目营运期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袋、废边角料、废活性炭、废含汞灯管、废PS版、废油墨桶、废显影液桶、废润版液桶、废抹布、废显影液及含显

影液的冲版废水。

(1)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 150 人，生活垃圾生产量按 0.2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9.0t/a。该部分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废包装袋

主要为产品过程产生的废包装袋。经类比同类别同规模企业，废旧包装物产生量为 0.01t/a，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3) 废边角料

吸塑工艺加热成型过程产生边角料，经类比同类企业，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00t，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4) 废活性炭

非甲烷总烃处理过程中产生废活性炭，经类比同类别同规模企业，1kg 的活性炭可吸附 0.3kg 的非甲烷总烃，本项目有机废气吸附量为 1.718t/a，需要活性炭 5.727t/a，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7.445t/a，每三个月更换一次，每次更换活性炭约 1.4318t。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修订），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危废代码 900-041-49，定期更换后收集于 30m² 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5) 废含汞灯管

项目有机废气理产生废灯管，产生量约为 150 根（每根约重约 100g，折合 0.015t/a），每年更换一次。废灯管含汞蒸汽，为危废，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修订）规定的“HW29 含汞废物”的“900-023-29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类危险废物。

(4) 废 PS 版

本项目印刷过程所用的印刷为 PS 版，由印刷的出版社/公司提供，印刷后会产生废 PS 版，产生量为 0.5 万张/年。废 PS 版由提供印刷的出版社/公司回收。

(5) 废抹布、废油墨桶、废显影液桶、废润版液桶

本项目彩印机采用无纺布蘸取洗车水进行擦拭，擦拭后会产生废抹布（沾染废油墨、

洗车水），产生量约为 150 块/a，UV 油墨使用过程产生废油墨桶，UV 油墨使用量共 5t/a，UV 油墨包装规格为 15kg/个计算，印刷工程中产生一定量的废油墨桶，产生量为 334 只/a。项目显影液使用量为 0.2t/a，单桶规格为 30L，则本项目年产生废显影液桶为 7 只/a。项目润版液使用量为 0.24t/a，单桶规格为 25L，则本项目产生废润版液桶为 10 只/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本项目产生的废抹布，废油墨桶、废显影液桶、废润版液桶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6）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

在同一个显影槽中连续进行多次的印版显影，随着处理版基的数量增加，显影液的显影能力会逐渐降低，未达到良好的显影的效果，需定期更换显影液，此过程产生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显影液大约每个月更换一次。废显影液产生量为 0.1t/a；项目冲版水进入冲版水循环处理设备净化后循环使用，设备长时间使用后，循环水质达不到冲版用水要求后，冲版水循环处理设备蓄水桶需要定期排水，三天排放一次，每次排放 30L。冲版水工程排放量 3t/a。因此，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工程产生量 3.1t/a。由于因其显影液原料含酸，具有腐蚀性，经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该部分属于“HW16 感光材料废物”中编号为“231-002-16”的危废。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表 35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代码	危险特性	产生量	措施
1	废印刷板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231-002-16	T（毒性）	0.5 万张/a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2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T, In（毒性，感染性）	7.445t/a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	废含汞灯管	HW29	900-023-29	T, I	0.015t/a	
4	废油墨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T, In（毒性，感染性）	334 只/a	
5	废显影液桶				7 只/a	
6	废润版液桶				10 只/a	
7	废抹布				150 块/a	
8	废显影液及	HW16 感光材料	231-002-16	T, In（毒性，感染性）	3.1	

	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	废物				
9	废包装袋	包装工序		/	0.1t	一般固废暂存间
10	废料	加热成型		/	100t	
11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3.0t	收集到垃圾箱由环卫部门清运

4.2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和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36 本项目危险废物基本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工序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措施
1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7.445t/a	废气处理	固态	有机物	乙二醇等	1 年	T, I	资质单位处置
2	废含汞灯管	HW29	900-023-29	0.015t/a	废气处理	固态	有机物	有机酸等	1 年	T, I	
3	废印刷板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231-002-16	0.5 万张/a	印刷	固态	有机物	非甲烷总烃等	1 个月	T/In	
4	废油墨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334 只/a	印刷	固态	重金属	汞等	1 年	T, I	
5	废显影液桶			7 只/a	印刷	固态	树脂、废有机物		3 个月	T, In	
6	废润版液桶			10 只/a	印刷	固态			3 个月	T	
7	废抹布			150 块/a	印刷	固态			1 个月	T	
8	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231-002-16	3.1	印刷	液态			3 个月	T, In	

表 37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抹布	HW12	900-299-12	厂房西南	30m ²	袋装	1t	1 年
2		废润版液	HW12	900-299-12			桶装	1t	1 年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桶装	10t	1 年
4		废含汞灯管	HW29	900-023-29			袋装	0.05	1 年

5		废印刷版	HW12	264-013-12			袋装	1 万张	1 年
6		废油墨桶	HW49	900-041-49			桶装	500 个	1 年
7		废显影液桶	HW49	900-041-49			桶装	20 个	1 年
8		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	HW16	231-002-16			桶装	5t	1 年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危险固废的环境影响应从危废的产生、收集、运输等全过程考虑，分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

（一）危险废物暂存要求

本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暂存间应达到如下标准：

①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基础应采取防渗，硬基础上采用环氧树脂等材料，防渗系数能够达到 10^{-10}cm/s ；

②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与裙脚应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③库房内危险废物存放区应设置围堰，围堰底部和侧壁采用防腐防渗材料且表面无裂隙，围堰有效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

④库房内不同危险废物进行隔离存放，隔离区应留出搬运通道；且库房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⑤地面必须硬化、耐腐蚀，且表面无裂缝，并防风、防雨、防晒、防漏。

⑥危废间门口悬挂醒目标识，张贴管理制度，项目危废间标识如下图。



图 7 危废间标识牌

（二）企业应健全危险废物相关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

①企业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专门负责企业危险废物统计、收集、暂存、转

运和管理工作，对有关危废产生部门员工进行定期教育和培训，强化危险废物管理；

②企业须建立危险废物收集操作规程、危险废物转运操作规程、危险废物暂存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并认真落实；

③规范危险废物统计、建立危险废物收集及储运有关档案，认真填写《危险废物项目区内转运记录表》，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等，并即时存档以备查阅。

（三）危险废物在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储存要求。

①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进行密封装运，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②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应当符合标准，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必须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③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不得接收未粘贴符合规定的标签或标签未按规定填写的危险废物；

④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四）危险废物的转运

项目固体废物转运过程中采取篷布遮盖、防滴漏等措施，减少固体废物运输过程给环境带来污染。危险废物的转运还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

（五）危险废物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在满足标准要求的危废暂存间暂存，严格落实暂存和存储制度，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运和转运环节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标准以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范进行。在加强管理并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固体废物安全处置措施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6、环境风险分析

6、环境风险分析及预防措施

(1) 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对本项目的生产情况和所使用的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分析可知，对本项目造成灾难性风险的因子主要是油墨和印刷好的产品均为易燃物品。存在的环境风险事故可能最大的是易燃物品油墨和印刷好的产品因事故或其它原因引发的火灾，即存在一定的火灾事故风险。会对事故现场周围财产和人员生命造成严重危害，此外还会造成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同时对生态环境也会造成严重的损失。因此做好事故的预防工作，提高对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理和处置的能力是很重要的。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油墨以及印刷好的产品运输、贮存过程中都有可能发生突发性的火灾事故。当有火灾源时，若控制不当不及时，容易引发成全局性的火灾事故，威胁厂内人员的生命安全，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同时也向大气排放未经处理的以有机废气为主的大气污染物。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可确定其不属于重大危险源。

(2) 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严格按照相关的消防规范进行厂区的布置，在生产工艺上安装自动灭火控制装置；在厂区内的生产区域和易燃物储存堆放处禁止明火的使用；按消防规定要求备有足够的消防用水和其它消防设备器械；加强员工的消防防火意识观念。建议做好如下几点：

①加强管理，对操作人员进行岗位操作培训，明确工作岗位流程和职责。加强职工安全环保教育，防止和减少因人为因素造成的事故，同时加强防火安全教育。

②仓库内严禁烟火，油墨、聚氨酯胶粘剂泄露时迅速撤离相关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限制出入，切断火源。

③严格按照相关的防火设计要求和有毒物质存贮要求对车间厂房进行设计和施工，并配置相关的防护设施和用具，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④严禁携带火种进入车间，严禁在车间内吸烟、玩火。

(3)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可知，本项目所产生的风险事故人为因素很大，要加强厂区的管理加强防火意识以及提供工作人员的安全意识是可以避免的，且发生事故时的要控制得当和及时也是可以降低其造成的影响的。因此，在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并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不大，环境风险水平为可接受。

7、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排污口主要为 3 个排气筒和 1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根据《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环监[1996]470 号）可知，①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应遵循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②排污口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采样口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③采样口位置无法满足“规范”要求的，其监测位置由当地环境监测部门确认；④污染物排放口必须实行规范化整治，按照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⑤排放口必须使用由国家环境保护局统一定点制作和监制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⑥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设置位置应距污染物排放口(源)及采样点较近且醒目处，并能长久保留，设置高度一般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上缘距离地面 2 米；⑦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的辅助标志上，需要填写的栏目，应由环境保护部门统一组织填写，要求字迹工整，字的颜色，与标志牌颜色要总体协调。

（2）运营期环境管理要求

在企业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成立环保管理小组，负责全公司的环保管理和环保目标考核工作，下设 2 名专职环保管理人员。环保机构的主要职责为：

- 1) 贯彻执行国家与地方制定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与政策，协调生产建设与保护环境的关系，处理生产中发生的环境问题，制定可操作的环保管理制度；
- 2) 建立各污染源档案、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以及各种设备运行台账记录；
- 3) 负责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治理效果、存在问题；安排落实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持和维修；

- 4) 按时上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及排污申报表, 接受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督;
- 5) 作好环境保护的宣传和环保技能培训工作, 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

(3) 环境监测

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38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排污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1	废气	1# 排气筒 (DA001)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排放口	每年监测 1 次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
2		2# 排气筒 (DA002)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排放口	每年监测 1 次	
3		3# 排气筒 (DA003)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排放口	每年监测 1 次	
3	废气	厂界	非甲烷总烃	厂界	每年监测 1 次	
4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COD、BOD ₅ 、氨氮、SS	出厂污水口	每年监测 1 次	
5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四周厂界	每年监测 1 次	

非正常工况和事故排放期间必须按照上表所列内容和规定要求, 及时对排放源、排污口和环境同时进行监测, 同时配合地方环保管理部门和企业管理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工作, 调查事故发生原因、排污 (持续) 时间、排污量、造成的影响程度和范围等。

8、项目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生产厂房布置有注塑、吸塑、印刷等工作区域, 生产厂房东侧为产品厂库, 北侧为原料库和备料库, 有办公楼, 物流中心、研发中心、展示中心等。厂区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 布置紧凑, 防止相互干扰, 有益于厂区内生产环境, 保证工艺流程顺畅简捷, 有利于针对性环保措施的落实。平面布置简单合理。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四。

9、选址可行性分析

(1)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 项目占用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城总体规划 (2016-2030 年)》;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同意本项目入驻, 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 (2009-2020); 该项目已通过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项目为允许类建设项目。

(2) 本项目东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约为 15.8km，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 27.1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主要为 PM₁₀、PM_{2.5} 不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区域唐河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要求；四周厂界环境噪声现状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区域环境质量较好。

(4) 项目建成后大气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生活污水厂区隔油池和化粪池，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最终达标排入唐河。噪声预测结果表明厂界四周噪声贡献值满足标准要求；项目固废得到妥善处理不外排；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均合理可行。

评价认为，运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在完全落实本评价所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前提下，建设项目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本项目选址可行。

10、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1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7%，具体见下表。

表 39 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情况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措施	投资算（万元）
废气	吸塑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活性炭+光氧催化+15m排气筒（1#）	15
	注塑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活性炭+光氧催化++15m排气筒（2#）	
	印刷	非甲烷总烃	密闭间+集气管道+活性炭+光氧催化++15m排气筒（3#）	
	厨房	油烟	安装静电油烟净化器	3.0
		非甲烷总烃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隔油池（20m ³ ）+化粪池（100m ³ ）	/
噪声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厂房隔音棉	0.5
固废	包装	废包装物	1 座一般固废间（10m ² ）	1.0

废	印刷	废抹布	1 座危废暂存间 (30m ²)	2.0
		废润版液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废含汞灯管		
	印刷	废印刷版		
		废油墨桶		
		废显影液桶		
		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		
	生活垃圾		6 个垃圾桶	1
	合计			22.5

11、环保验收内容

本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内容见下表。

表 40 本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内容一览表

类别	产物环节	污染物	防治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吸塑	非甲烷总烃	挤出机、成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活性炭+光氧催化+15m排气筒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和《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要求
	注塑	非甲烷总烃	成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活性炭+光氧催化+15m排气筒 (2#)	
	印刷	非甲烷总烃	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活性炭+光氧催化+15m排气筒 (3#)	
	厨房	油烟	安装静电油烟净化器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表 1 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通过厂区隔油池 (20m ³) 和化粪池 (100m ³) 处理后, 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同时满足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噪声	设备噪声		噪音设备置于密闭厂房内，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固废	包装	废包装物	收集到一般固废间 (10m ²)，定期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及修改单
	印刷	废抹布	收集到危险暂存间 (30m ²)，定期由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废润版液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废含汞灯管		
	印刷	废印刷版		
		废油墨桶		
		废显影液桶		
		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		
	生活垃圾		6 个垃圾桶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吸塑	非甲烷总烃	挤出机、成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光氧催化+活性炭+15m排气筒（1#）	达标排放		
	注塑	非甲烷总烃	成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光氧催化+活性炭+15m排气筒（2#）			
	印刷	非甲烷总烃	印刷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光氧催化+活性炭+15m排气筒 3#）			
	厨房	油烟	安装静电油烟净化器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SS、BOD ₅ 、NH ₃ -N	生活污水通过厂区隔油池（20m ³ ）和化粪池（100m ³ ）处理后，经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达标排放		
固 体 废 物	包装	废包装物	收集到一般固废间（10m ² ），定期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吸塑加热成型	废边角料				
	印刷	废抹布	收集到危险暂存间（30m ² ），定期由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废润版液				
	废气治理设施	废活性炭				
		废含汞灯管				
	印刷	废印刷版				
		废油墨桶				
		废显影液桶				
		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				
噪 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等生产设备，源强约为 75～85dB（A），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和 4a 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该区域无珍稀和受保护的物种，施工期对污染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运营期间对污染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所以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很小。						

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1、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于纸塑生产，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2020 年 1 月 1 日实施）中的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已在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编号：2020-411328-22-03-027568）。

2、选址可行性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南与唐飞路西交叉口，属于上述规划中“五组团”的产业集聚区组团，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本项目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对周围大气、地表水体和噪声等影响较小；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3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主要为 PM₁₀、PM_{2.5} 不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区域唐河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要求；东、南、西、北厂界环境噪声现状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4、营运期环境影响

（一）大气环境影响

（1）有组织废气

主要有吸塑工艺加热挤出、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和注塑工艺加热成型及印刷工艺产生的有机废气。

吸塑加热挤出、成型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量。在挤出机、成型机出口上部设置集气罩，收集效率 75%，收集后通过管道将废气送至 UV 光氧+活性炭处理，之后共用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注塑加热成型过程产生非甲烷总烃量。在挤出、成型出口上部设置集气罩，收集

效率 75%，收集后通过管道将废气送至 UV 光氧+活性炭处理，之后共用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曲面印刷过程中产生非甲烷总烃，密闭间上部集气管道，集气管道收集效率95%，收集后的非甲烷总烃送至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类比同类型同规模项目，处理后共用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均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15m 高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0kg/h）的要求，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附件一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80mg/m³的要求。综上所述，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可以达标排放。

（2）厂界达标分析

经预测，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2.0mg/m³）要求。

（3）对敏感点的大气影响

项目最近的敏感点非甲烷总烃浓度预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详解推荐值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对敏感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二）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冲版废水收集后放入危废暂存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868.75m³/a（6.5625m³/d），主要污染物及浓度分别为 COD300mg/L、BOD₅150mg/L、SS200mg/L、氨氮 30mg/L。生活污水经隔油池（20m³）和化粪池（100m³）处理后，通过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最终达标排入唐河。对周围地表水体环境影响较小。该项目厂区因此该措施可行。对周围地表水体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注塑机、吸塑机、成型机、彩印机和包装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其声级值为 75~85dB（A），经基础减振、厂房密闭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因此，运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综上，噪声治理措施可行。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印刷版、废包装物、废边角料、废油墨桶、废显影液桶、废润版液桶、废抹布、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废活性炭、废含汞灯管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所产生废印刷版由厂家回收；废包装物、废边角料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废油墨桶、废显影液桶、废润版液桶、废抹布、废显影液及含显影液的冲版废水、废活性炭、含汞灯管暂时存贮于厂内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然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设有专门的垃圾桶，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工人统一清运。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可全部得到综合利用及无害化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6、总量控制

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规定的总量控制因子是：COD、氨氮、SO₂和NO_x。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不涉及SO₂和NO_x，本项目涉及生活污水外排。；本项目不需要申请SO₂、NO_x总量指标，需申请COD0.2391t/a，NH₃-N0.0239t/a。

二、评价建议

1、建议建设单位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做到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2、加强职工操作培训，提高职工技术水平和安全环保意识，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注意正确的操作规程。避免因操作失误造成的环境污染。

3、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中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三、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8000 吨纸塑制品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项目选址和平面布局合理,项目建成后,过程控制和污染防治技术较完备,污染防治措施可行,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能实现达标排放。经预测,工程污染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在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物防治措施及建议的前提下,从环保的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可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 附图三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 附图四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五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 附图六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图
- 附图七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功能分区图
- 附图八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工程规划图
- 附图九 项目四周照片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 附件 3 入驻证明
- 附件 4 营业执照
- 附件 5 身份证
- 附件 6 专家技术审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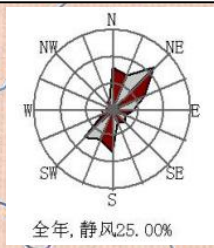
二、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唐河县 473400 0377

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属南阳市。本区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15.1℃，年降水量915.5毫米，无霜期231天。主要土特产有唐席、桐河鸭蛋、香汤丸等。矿产资源有石油、天然气、石英石、莹石、大理石等。旅游景点有泗洲塔、陕西会馆、湖阳遗址、新石器时期寒茨岗遗址等。



本项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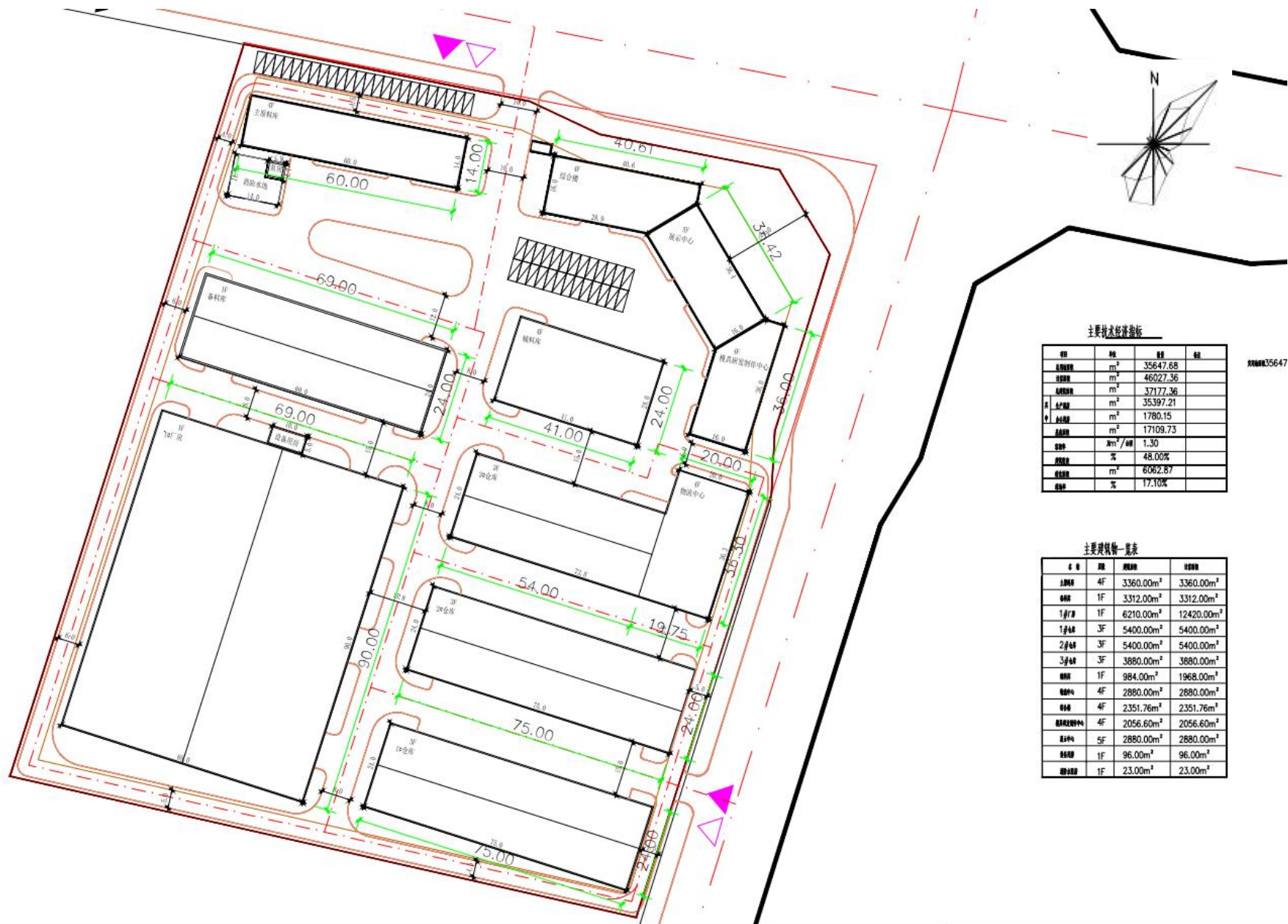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及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总建筑面积	m ²	35647.68	
计容面积	m ²	46027.36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37177.36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35397.21	
总建筑面积	m ²	1780.15	
总建筑面积	m ²	17109.73	
容积率	m ² /m ²	1.30	
覆盖率	%	48.00%	
绿化率	m ²	6062.87	
覆盖率	%	17.10%	

规划编号356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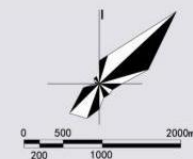
主要建筑一览表

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计容面积
主楼	4F	3360.00m ²	3360.00m ²
裙楼	1F	3312.00m ²	3312.00m ²
1#楼	1F	6210.00m ²	12420.00m ²
1#楼	3F	5400.00m ²	5400.00m ²
2#楼	3F	5400.00m ²	5400.00m ²
3#楼	3F	3880.00m ²	3880.00m ²
裙楼	1F	984.00m ²	1968.00m ²
裙楼	4F	2880.00m ²	2880.00m ²
裙楼	4F	2351.76m ²	2351.76m ²
裙楼	4F	2056.60m ²	2056.60m ²
裙楼	5F	2880.00m ²	2880.00m ²
裙楼	1F	96.00m ²	96.00m ²
裙楼	1F	23.00m ²	23.00m ²

附图四 项目平面布置图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 (2016-2030)

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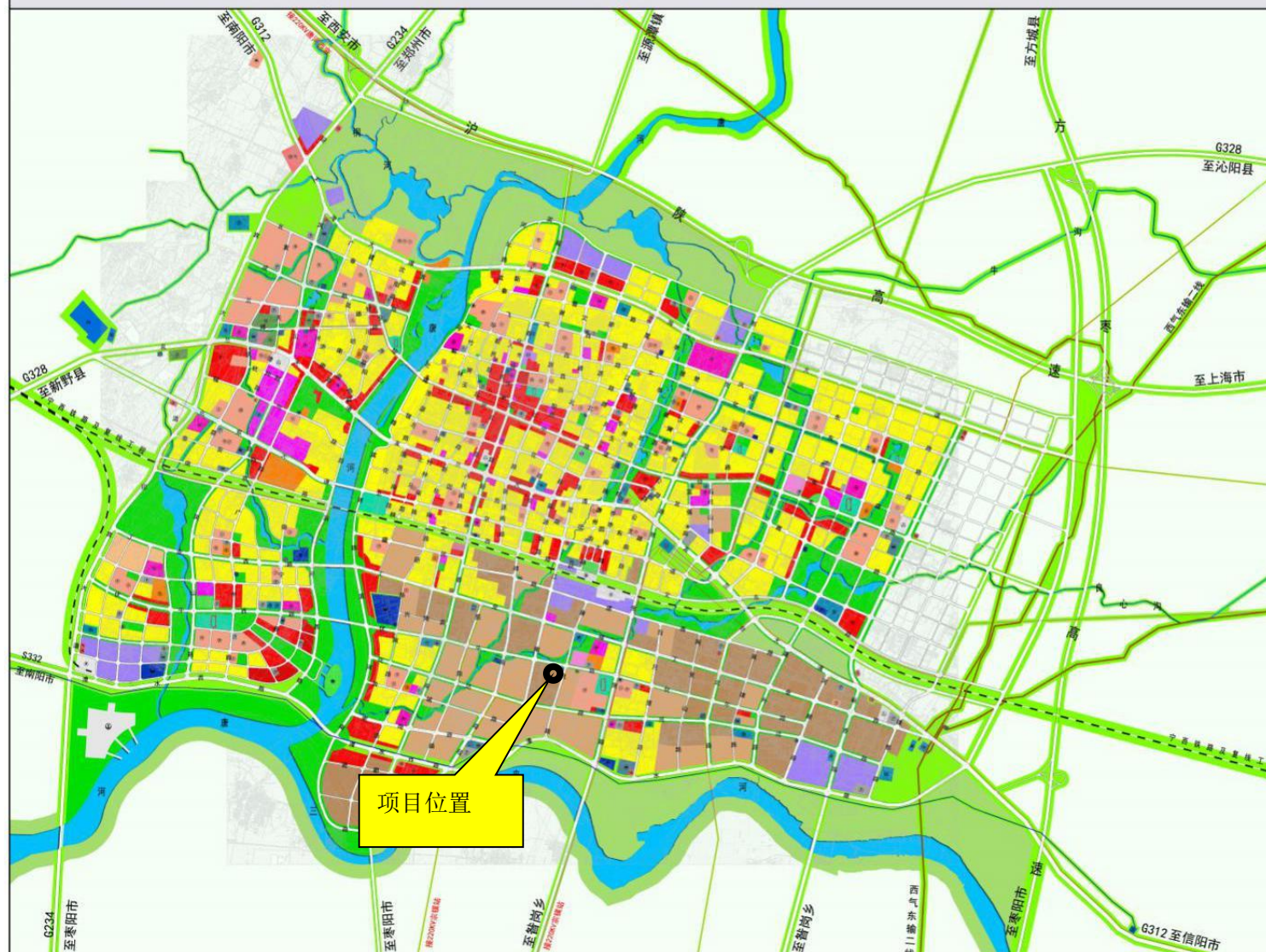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二类居住用地 | 交通场站用地 |
| 行政办公用地 | 社会停车场用地 |
| 文化设施用地 |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 教育科研用地 | 供水用地 |
| 中小学用地 | 供电用地 |
| 体育用地 | 供气用地 |
| 医疗卫生用地 | 供热用地 |
| 社会福利用地 | 通信用地 |
| 文物古迹用地 | 排水用地 |
| 宗教用地 | 环卫用地 |
| 商业用地 | 消防用地 |
| 商务用地 |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 娱乐康体用地 | 公园绿地 |
| 加油加气站用地 | 防护绿地 |
| 其他服务设施用地 | 广场用地 |
| 一类工业用地 | 铁路用地 |
| 二类工业用地 |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
|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 特殊用地 |
| 铁路站场 | 水域 |
| 公路枢纽 | 生态绿地 |
| 港口枢纽 | 现状天然气输气管道 |
| 货运站场 | 现状输油管道 |
| 110KV电力线 | 220KV电力线 |

唐河县人民政府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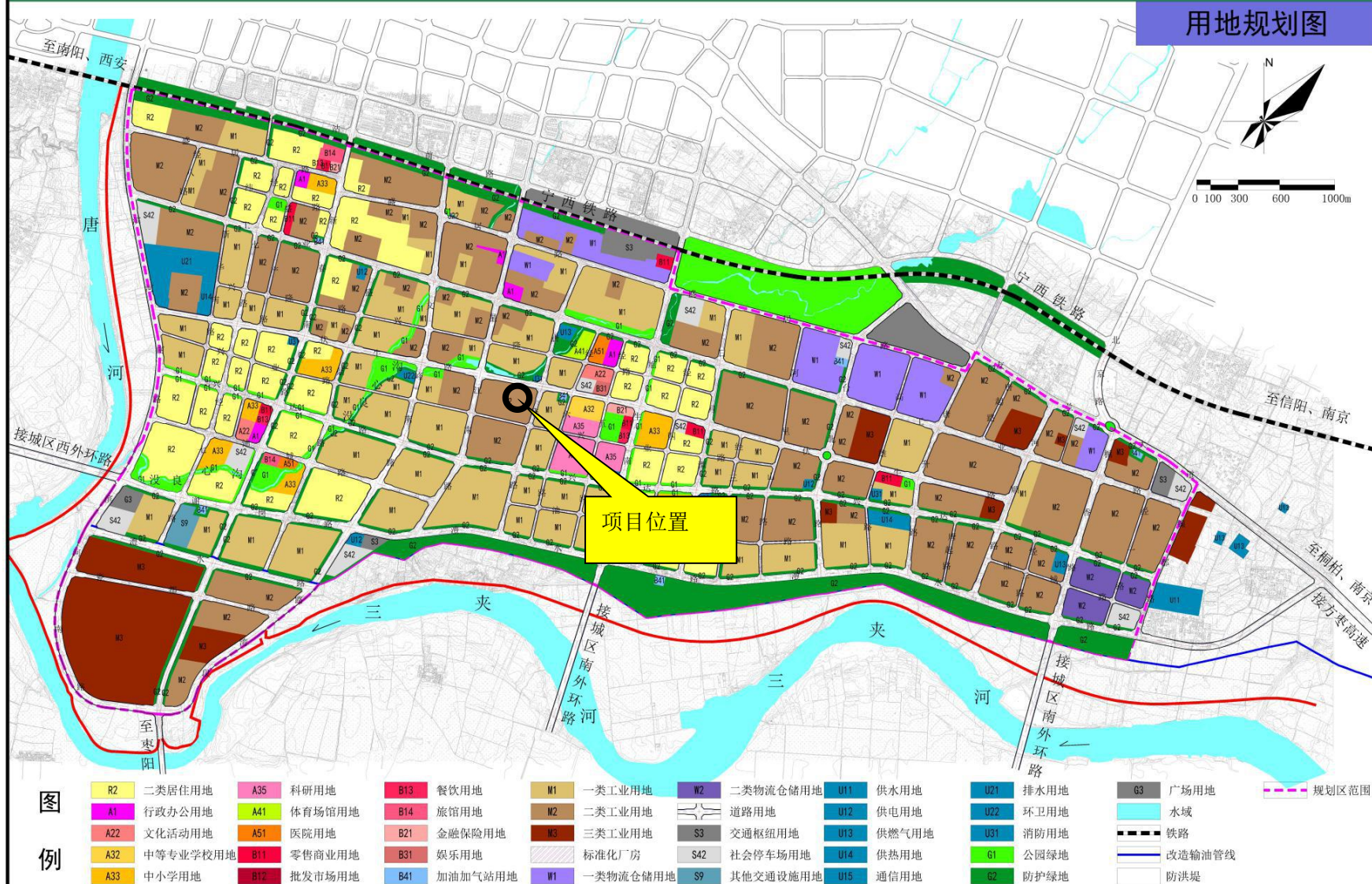
2017.3



附图五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 (2016-2030)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13—2020)

用地规划图



唐河县人民政府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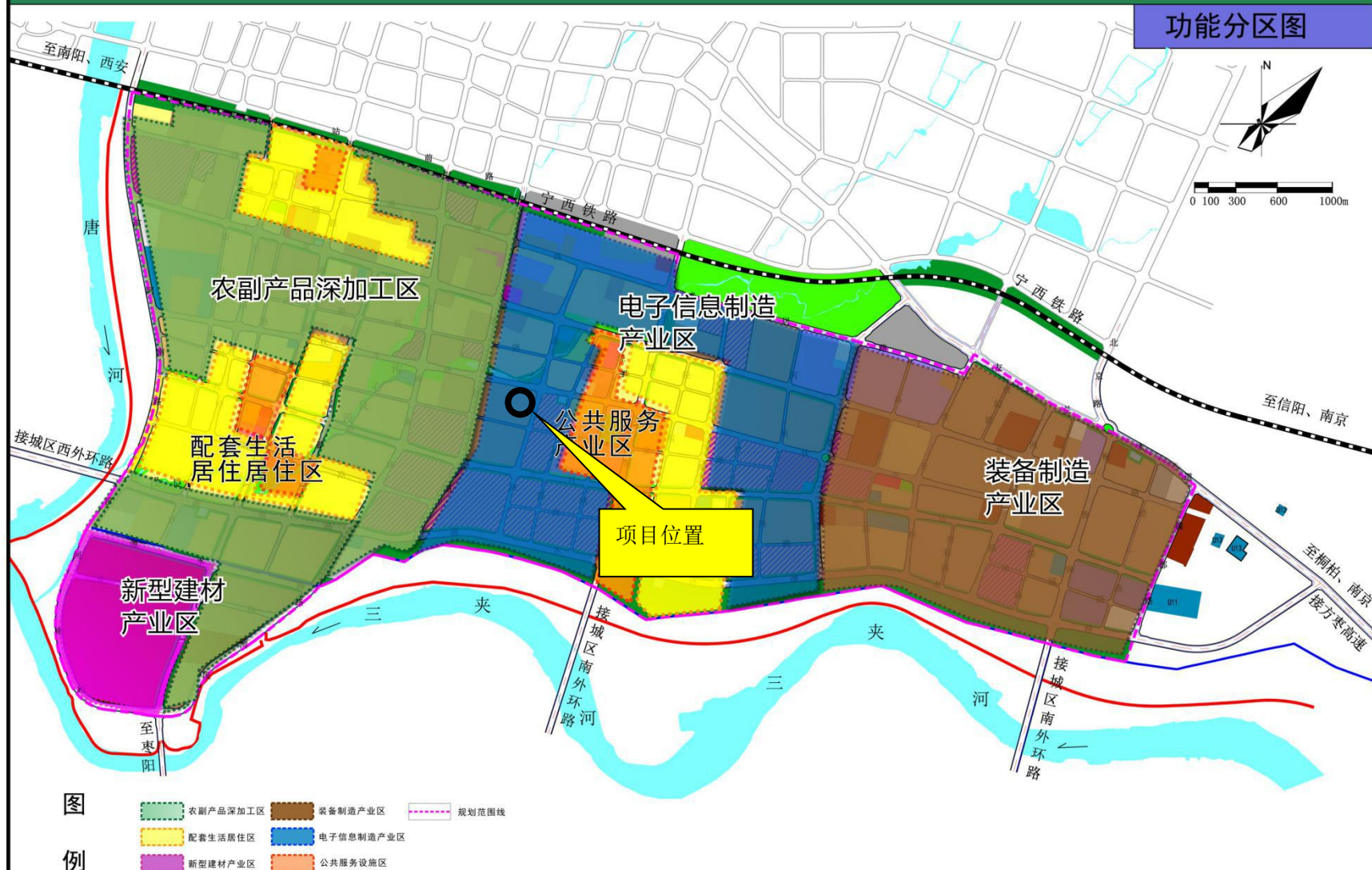
二〇一五年八月

14

附图六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图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13—2020)

功能分区图



唐河县人民政府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二〇一五年八月

13

附图七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功能分区图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13—2020)

污水工程规划图



唐河县人民政府

南阳市规划设计院

二〇一五年八月

29

附图八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工程规划图



厂房空地



南侧厂房



北侧道路



东侧绿化林

附图九 本项目照片

委托书

河南晨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特委托贵公司承担《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800 0 吨纸塑制品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技术人员开展工作，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委托方（盖章）：



2020 年 6 月 15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20-411328-22-03-027568

项 目 名 称: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8000吨纸塑制品
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328MA47T4JC9K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46亩, 建有办公用房、厂房、住宿楼、展厅等, 建筑面积30000平方米, 工艺流程: 原材料(T03)——拉片——成型——彩印——成品。主要设备: 注塑设备、彩印设备、成型设备等

项 目 总 投 资: 13000万元

企业声明: 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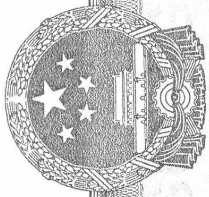
证 明

兹证明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同意入驻。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0年6月12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T4JC9K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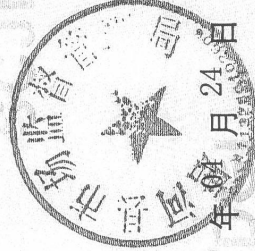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逯双印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南与唐飞路西交叉口



登记机关

2020年04月24日

<http://www.gsxt.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5 法人身份证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8000 吨纸塑制品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估意见

一、项目简介

唐河县博尊纸塑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13000 万元，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伏牛路与唐飞路交叉口建设年产 8000 吨纸塑制品项目，项目新建厂房进行生产，占地面积 46 亩，建筑面积 30000m²。外购聚丙烯塑料、油墨等原材料，购置注塑机、吸塑机、成型机、彩印机、包装机等 46 台套，经过拉片、成型、彩印等工序生产纸塑制品。吸塑生产工艺为：上料—加热挤出一加热成型—曲面印刷—自动包装入库。项目劳动定员 150 人，实行 24 小时 3 班制，年工作时间 300 天，在厂内食宿。

比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本项目属于“十八、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的“47 塑料制品制造”，属于“其他”类和属于“十二、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中的“30 印刷厂；磁材料制品”，属于“全部”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报告表》（送审版）需修改完善内容

1. 细化项目吸塑产品加工工艺；
2. 核实项目油墨废气产生源强及处理措施，关注废料破碎废气收集处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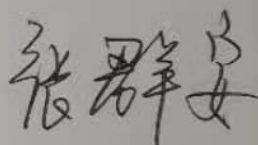
3. 完善报告表中的细节问题。

三、《报告表》（报批版）已修改到位。

四、评估结论

对照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项目符合当前的国家产业政策及城镇发展规划，项目污染防治措施能够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评估认为，项目在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报告表》对本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结论可信，项目建设可行。

审查人：



2020 年 12 月 15 日